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江西省财政厅

赣工信投资字〔2026〕69号

关于做好2026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 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信局、财政局，赣江新区经发局、财金局，各有关单位：

为充分发挥省级财政专项资金对深化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的支撑引领作用，加快产业集群提能升级和制造业数智化转型步伐，扎实推进新型工业化和制造业强省建设，根据《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竞争性项目管理操作规程（试行）》等有关规定，现就做好2026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本次项目申报范围包括培育壮大先进制造业集群、集群重点项目建设、培育筑强集群载体、“两创”融合提升协同创新能力、培育新质生产力、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等6个支持方向,共计18项具体扶持领域项目。

(一)培育壮大先进制造业集群方向

1. 航空产业集群项目;
2. 产业集群企业规模化技术改造项目。

(二)集群重点项目建设方向

3. 扩能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4. 专业化技术改造(产业基础再造)项目;
5. 设备更新项目;
6. 产业链协同化技术改造项目。

(三)培育筑强集群载体方向

7. 绿色园区低碳升级项目;
8. 省级食品产业集聚区项目;
9. 化工园区竞争力提升项目。

(四)“两创”融合提升协同创新能力方向

10. 制造业创新中心能力建设项目;
11. 重点产业链质量(标准)提升项目;
12. 制造业中试平台建设项目。

(五)培育新质生产力方向

13.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项目;

14.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项目；

15. 优秀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

(六)人工智能创新应用方向

16. AI+软件技术改造项目；

17. 首版次软件推广项目；

18. 企业智能化水平评估规划项目。

二、申报条件

(一)基础条件

1. 企业的同一项目只允许选择申报 1 个扶持领域项目，不得多头申报。

2. 申报单位近两年内未因环保、安全重大事故等列入信用中国(江西)、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处罚或失信惩戒不良记录名单。

3. 企业已有项目获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引导资金或省重点创新产业化升级工程支持且扶持期满未按规定返还资金的，自资金全额返还结清日起 2 年内不得申报。

4. 项目已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的，不得重复申报(不含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贷款贴息和设备融资租赁贴息)；项目正在申报其他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的，须在项目申报材料中予以充分说明。

5. 申报本通知各项目的规上工业企业，原则上应为上一年度工业企业亩产效益综合评价分类结果为 C 类(含)以上企业，参与

评价但未参与评分的 T 类企业视同为 C 类(含)以上企业。

(二)各支持方向及扶持领域项目申报指南

(详见附件 1—附件 6)

三、申报流程

本次项目申报按“企业(单位)自主申报、地方初审推荐、省级审定”的流程组织开展,具体如下:

(一)申报单位在“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申报平台”注册企业信息,选择申报方向和扶持领域,按流程填写申报材料,由平台导出盖公章后以 PDF 格式作为附件上传并提交审核。(网址:<https://www.jxgydsj.com/fzzx>)

(二)各县(市、区)工信局、财政局,国家级开发区管委会负责对辖区内各申报单位提交的项目进行初审,并将初审通过的项目提交至所属设区市工信局。

(三)各设区市工信局商本级财政局、赣江新区经发局商本级财金局(下文统称为“推荐单位”)对辖区内各地提交的项目进行复审,并将复审通过的项目推荐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四)各推荐单位根据各扶持领域申报指南要求做好项目现场核查,确保需核查领域项目做到现场核查全覆盖,核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是否正常经营、申报项目是否真实、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等,逐个项目填写项目核查情况表(附件 7)后在平台上传,随项目申报资料一同推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五)各推荐单位在申报平台完成项目推荐后,要认真填写

2026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申报项目汇总表(附件8),随两部门联合印发的项目推荐文件一同于6月15日前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投资计划处、省财政厅经济建设处(纸质版一式两份,电子版赣政通同步报送)。

(六)各级工信部门要严格履行项目初审、复审、现场核查及推荐等主体责任,其中,各县(市、区)工信局,各国家级开发区管委会须于5月25日前完成网络申报平台项目初审提交工作;各设区市工信局、赣江新区经发局须于6月15日前完成网络平台的项目复审、现场核查情况表上传及推荐工作。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项目由各设区市工信局、赣江新区经发局在平台直接受理。

(七)央企驻赣单位、省属企业集团等有关单位可自行组织企业自身及所辖全资子公司有关项目开展申报工作(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与推广应用项目除外),其中,央企驻赣单位申报项目须于6月15日前报送推荐文件(一式两份)并附项目申报材料、项目现场核查情况表(含一份纸质版及PDF电子版)分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投资计划处、省财政厅经济建设处。省属企业集团申报项目须由省国资委汇总审核并于6月15日前报送推荐文件(一式两份)并附项目申报材料、项目现场核查情况表(含一份纸质版及PDF电子版)分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投资计划处、省财政厅经济建设处。

(八)各推荐单位在项目组织申报过程中如有需咨询事宜,请

与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各扶持领域责任处室联系人对接沟通(附件9),逾期未报送将不予受理。

四、工作要求

(一)精心组织申报。各推荐单位要高度重视专项项目申报工作,加大对本地区本部门专项政策宣贯力度,让各企业、园区等申报单位及时了解专项申报信息,做好政策解读和咨询服务工作;要认真对照各支持方向及具体扶持领域申报条件、要求等,广泛开展摸排调度,精选推荐符合条件的优质项目。

(二)压实主体责任。项目推荐单位要对本地区本部门申报单位条件的符合性和实施项目的真实性承担主体审核责任,推荐结果报送之前应经本单位“三重一大”程序审定。推荐单位要督促指导项目申报单位严格按照申报指南格式要求,客观完整编制项目申报材料,并对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负责。对涉及地方财政支出的项目,要按规定做好财政承受能力评估。

(三)严格审核把关。项目申报单位要积极配合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及各推荐单位对项目的调度和监管工作。各推荐单位要加强项目审核把关力度,对拟推荐项目实行双人审核制,重点审核申报单位立项、环评、能评等所需政策手续是否齐备有效、是否符合申报条件及要求等;对需现场核查项目,推荐单位要及时赴现场核实项目是否真实存在且正常运行等,并按要求报送现场核查情况。

(四)强化项目监管。凡列入支持计划的项目,申报单位要积极推动项目建设,主动接受调度管理,积极配合报送项目建设情

况。对于事前补助项目,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将在建设期结束后,按相关政策规定组织项目验收评估,凡未通过验收评估的,将视情采取督促整改、通报、扣减或收回补助资金等方式处理。各推荐单位要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跟踪调度和监督管理,认真落实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有关要求,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全过程监督,并按要求配合开展资金绩效自评等工作。

(五)严守纪律规矩。要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申报材料应简洁明了、真实可靠,避免委托中介机构“编本子、讲故事”,印制豪华材料等情况,凡在项目组织申报及后续监管过程中发现申报单位存在包装设计虚假项目、未按要求说明关键信息、编制虚假财务(审计)报告、出具虚假承诺或出具虚假凭证等不良行为的,将视情取消其项目申报资格或督促收回专项扶持资金,并将其行为记入不良档案,取消其3年内专项申报资格。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从未委托或指定任何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组织开展申报推荐服务,对于冒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名义开展相关业务的,申报单位有权拒绝,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将保留依法追究相关机构或个人责任的权利。

- 附件: 1. 培育壮大先进制造业集群方向申报指南
2. 集群重点项目建设方向申报指南
3. 培育筑强集群载体方向申报指南
4. “两创”融合提升协同创新能力方向申报指南

5. 培育新质生产力方向申报指南
6. 人工智能创新应用方向申报指南
7. 2026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项目现场核查情况表
8. 2026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申报项目汇总表
9. 各扶持领域部门责任分工及联系人一览表



附件 1

培育壮大先进制造业集群方向申报指南

一、航空产业集群项目

(一)民用航空器产业化项目

1. 支持方向

(1)支持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升级改造,提升我省民用航空器研制能力。

(2)支持企业购买或引进省外知名整机(含无人机)生产技术,提升我省航空产品市场竞争力及占有率。

(3)支持企业针对航空器进行飞机结构改装、系统加装或功能增加等重大设计更改,以满足航空器更多的应用场景需求。

2. 申报条件

(1)企业依法在江西省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经营正常。

(2)自主研制项目产品须经民用航空监管部门认可,且在2025年1月1日(含)后完成相关认证。

(3)购买或引进的生产技术需在2025年1月1日(含)后完成购买或引进。

(4)项目产品已在省内实现产业化。

(5)项目已通过审计,并出具项目审计工作报告。

3. 申报材料

民用航空器产业化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1—1)。

4. 有关要求

推荐单位需组织开展现场核查,报送项目核查情况表。

(二)大飞机配套能力提升项目

1. 支持方向

支持新增列入中国商飞、中国商飞上飞院、中国航发一级公司供应商、货源商的企业,提升大飞机配套能力。

2. 申报条件

(1)企业依法在江西省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经营正常。

(2)企业 2025 年度新增列入中国商飞、中国商飞上飞院、中国航发一级公司供应商。

3. 申报材料

大飞机配套能力提升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1—2)。

(三)关键核心航空零部件产业化项目

1. 支持方向

支持企业加大航空发动机、机载设备、先进复合材料等关键核心航空零部件的研制能力。

2. 申报条件

(1)企业依法在江西省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经营正常。

(2)项目产品为航空发动机、机载设备、先进复合材料等关键

核心航空零部件。

(3)项目产品 2024 年 1 月 1 日(含)后获得相关知识产权,或者 2025 年 1 月 1 日(含)后经民用航空监管部门认证。

(4)项目产品已在省内实现产业化。

(5)项目已通过审计,并出具项目审计工作报告。

3. 申报材料

关键核心航空零部件产业化项目(见附件 1—3)。

4. 有关要求

推荐单位需组织开展现场核查,报送项目核查情况表。

(四)航空制造产能跃升项目

1. 支持方向

支持航空器整机、先进复材、航空发动机、保障设备、高能量密度航空动力电池、高功重比航空动力电驱、多电推进动力系统及飞控系统核心零部件制造投资项目,扶持一批强链延链补链重大项目,提升航空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2. 申报条件

(1)企业依法在江西省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经营正常。

(2)项目是指航空产业领域内,以增加产品品种、提升产品品质、扩大生产规模等为目的的投资活动。

(3)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不低于 5000 万元。项目自 2024 年至本通知印发之日(含),已购置且已投入使用的单台(套)价格

不低于 10 万元(含税价)的生产设备价格之和不低于 1000 万元(含税价)。生产设备购置时间以发票、付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的出具时间为准。

(4)项目为 2024 年后立项(以备案/核准文件时间为准)且已按有关规定完成了相关建设前期手续办理。

(5)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项目技术先进,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竣工投产后具有明显的经济效益、生态环境效益和产业带动效应。

3. 申报材料

航空制造产能跃升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1—4)。

4. 有关要求

推荐单位需组织开展现场核查,报送项目核查情况表。

(五)高端船舶制造技术产业化项目

1. 支持方向

(1)支持绿色船舶产品研制:新建新能源船舶或特种船舶,省内首制船舶、标准化船型和批量化高附加值船舶。

(2)支持船舶造修能力提升:工业互联网应用(数字设计)、数字化车间(智能产线)新建改建、绿色环保技术应用。

(3)支持船舶产业技术创新:LNG、甲醇、电池动力、氨氢燃料等新技术应用和新产品开发,船舶配套领域技术创新突破和系统集成。

2. 申报条件

(1)企业依法在江西省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经营正常。

(2)2024年1月1日(含)后开工建设,项目已基本完成,且通过项目审计。

3. 申报材料

高端船舶制造技术产业化项目申报书(见附件1—5)。

4. 有关要求

推荐单位需组织开展现场核查,报送项目核查情况表。

二、产业集群企业规模化技术改造项目

(一)支持方向及数量

根据《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产业集群规模化技术改造试点工作的通知》(赣工信投资字〔2025〕112号),以县(市、区)和设区市管理的国家级开发区(12个)为主体(以下统称县、区),以产业集群为单元,以区内产业链群中小企业等为对象,通过整体部署、规模实施,分类引导、差异化推进的方式,推动企业开展技术改造全覆盖。2026年选择15个县、区开展试点。

(二)申报条件

1.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的省级产业集群和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2. 集群行业属性清晰、特色鲜明,主导产业链支柱作用突出,集群内产业链清晰、协作配套关系明确;集聚程度高、规模效益良

好,上一年度集群营业收入 80 亿元以上,规上工业企业数量不少于 30 家。

3. 2025 年度实施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500 万元的单体技改项目 3 个(含)以上(以项目核准/备案文件为准);企业技术改造投资总额 5000 万元(含)以上,其中已完成设备投资总额 2000 万元(含)以上。

4. 2026 年度计划实施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500 万元的单体技改项目 3 个(含)以上(以项目核准/备案文件为准);企业技术改造计划投资总额 5000 万元(含)以上,计划完成设备投资总额 2000 万元(含)以上。

5. 重视推进产业集群规模化技改(微技改),有相关计划方案、政策措施和服务保障等安排,重视建设完善集群促进组织、产业联盟、链主企业和优质项目、产业基金(产业资金)、制造业创新中心(协同创新平台)、产教融合体(人才引育服务平台)等“六个一”生态。

(三)申报材料及要求

1. 各县(市、区)、设区市管国家级开发区(下文及附件简称“县、区”)填报《产业集群企业规模化技术改造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1—6)。

2. 各设区市按优先级进行排序推荐,默认排序靠前者优先。南昌、赣州、九江、吉安、上饶、宜春、抚州等设区市推荐数量不超过 4 个,景德镇、萍乡、鹰潭、新余等设区市推荐数量不超过 2 个。

民用航空器产业化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加盖公章)

项 目 名 称: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方 式: 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民用航空器产业化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一、申报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注册地(设区市)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企业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税收(万元)
2024 年			
2025 年			
二、项目基本情况			
装备型号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项目总投资 (万元)		产线设备总投资 (万元)	
获证(技术)类型		获证(技术)时间	
项目产品简介 (不超过 400 字)			
三、销售及交付情况			
销售合同总金额 (万元)		完成交付起止时间	
用户单位名称			
用户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号)	

四、承诺事项

就申报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及相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或提供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

二、申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若正在申报相关专项资金,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说明。

三、自 2024 年以来,企业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企业或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违法或严重违规问题。

四、项目申报过程不向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行贿,不与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签订“对赌”协议等,不干扰项目申报审核秩序。

五、若申报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

(单位公章)

申报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2026 年 月 日

二、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总体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客户数量	×家
		质量指标	设计改进含改进方案、飞行手册、维护手册、AEG 的适航审查通过率	××%
		时效指标	设计改进、验证试飞等关键节点计划完成及时率	××%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转化率	折算项目总效益/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航空展览或大型媒体报道	×次
		可持续影响	通过设计改进增强民机市场竞争力、满足不同用户群体的需求	×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顾客满意度	×%

三、企业基本情况

申报企业的所有制性质、股份结构、主营业务,行业地位和影响力,现有研发生产能力,企业拥有的核心专利、技术情况及其在国际/国内水平,未来发展战略等。

四、申报产品基本情况

(一)产品技术性能情况,包括产品设计、技术创新及关键点,主要性能指标,技术水平及产品生产工艺和装备;产品知识产权及其权益归属情况;产品关键技术及该关键技术的突破对行业技术进步的重要意义和作用。

(二)产品效益情况。包括经济效益(产品销售收入、销售利润、利润率、国内外市场占有率)、社会效益(就业、税收等)、产业效益(填补国内和省内产业空白、带动国内和我省航空产业发展等)。

(三)产品的使用情况与主要客户(附使用照片)。

(四)产品的市场前景分析。

五、相关附件

1. 企业 2025 年度财务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2. 项目购买或引进合同。
3. 购买或引进转账凭证。
4. 知识产权证。
5. 设备采购、产品销售合同及发票。
6. 项目设备明细表。
7. 项目审计报告。

附件 1—2

大飞机配套能力提升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加盖公章)

项 目 名 称: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方 式: 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表

一、申报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所有制形式	
法人代表		注册地(设区市)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企业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税收(万元)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服务的大飞机 企业名称		配套产品名称	
列入供应商 货源商日期	年 月 日		
2025 年签订 合同额(万元)		2025 年产品 交付额(万元)	
项目产品主要 技术性能指标			
项目产品先进性 (主要特点优势、 技术创新情况、 检测鉴定情况、 专利和获奖情况)			

三、承诺事项

就申报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及相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或提供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

二、申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若正在申报相关专项资金,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说明。

三、自 2024 年以来,企业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企业或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违法或严重违规问题。

四、项目申报过程不向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行贿,不与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签订“对赌”协议等,不干扰项目申报审核秩序。

五、若申报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

(单位公章)

申报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2026 年 月 日

二、2025 年合同及执行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合同金额	大飞机链主 企业名称	链主企业 联系人及电话	交付数量	发票、收款凭证 开具日期	结算金额
1							
2							
3							
4							
5							
合 计							

备注：1. “项目名称”应准确，与合同、发票等材料中的一致。

2. 时间以发票、收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的出具时间为准。

3. 产品销售金额仅为产品本身的含税价格。

4. 请按照填报顺序在申请报告附件中上传合同、收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要求清晰可辨。

三、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总体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新增产品销售收	×万元
		质量指标	产品一次性良好率	××%
		时效指标	产品完成交付及时率	××%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转化率	折算项目总效益/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就业人数	×人
		可持续影响	带动航空产业链企业数量	×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顾客满意度	×%

四、企业基本情况

申报企业的所有制性质、股份结构、主营业务，行业地位和影响力，现有研发生产能力，企业拥有的核心专利、技术情况及其在国际/国内水平，未来发展战略等。

五、申报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产品技术性能情况，包括产品设计、技术创新及关键点，主要性能指标，技术水平及产品生产工艺和装备；产品知识产权及其权益归属情况；产品关键技术及该关键技术的突破对行业技术进步的重要意义和作用；与国内外类似产品在性能、功能、技

术指标等方面的比较。

(二)项目产品效益情况。包括经济效益(产品销售收入、销售利润、利润率、国内外市场占有率)、社会效益(就业、税收等)、产业效益(填补国内和省内产业空白、带动国内和我省航空产业发展等)。

(三)项目产品的使用情况与主要客户(附使用照片)。

六、相关附件

1. 新列入供应商货源商证明材料。
2. 企业 2025 年度财务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3. 申报项目产品有关知识产权证书。
4. 与大飞机企业 2025 年度合同及对应发票复印件(要求清晰可辨)。

关键核心航空零部件产业化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加盖公章)

项 目 类 别: 航空发动机

机载设备

先进复合材料

项 目 名 称: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方 式: 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表

一、申报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所有制形式	
法人代表		注册地(设区市)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企业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税收(万元)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型号)		2025 年销售额	
产品相关知识产权(证书)类型		获知识产权(证书)时间	
项目总投资(万元)		产线设备总投资(万元)	
产品主要技术性能指标			
产品先进性(主要特点优势、技术创新情况、检测鉴定情况、专利和获奖情况)			

三、承诺事项

就申报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及相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或提供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

二、申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若正在申报相关专项资金,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说明。

三、自 2024 年以来,企业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企业或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违法或严重违规问题。

四、项目申报过程不向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行贿,不与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签订“对赌”协议等,不干扰项目申报审核秩序。

五、若申报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

(单位公章)

申报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2026 年 月 日

二、产品 2025 年销售明细表

产品名称：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合同数量	合同金额	客户单位名称	客户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交付数量	发票、收款 凭证开具日期	结算金额
1								
2								
3								
4								
5								
6								
合 计								

备注：1. “产品名称”应准确，与销售协议、发票等材料中的产品名称一致。

2. 时间以发票、收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的出具时间为准。

3. 产品销售金额仅为产品本身的含税价格，不含产品的物流、售后、备件、培训等费用。

4. 请按照填报顺序在申请报告附件中上传销售合同、收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要求清晰可辨。

三、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总体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新增产品销售收	×万元
		质量指标	产品一次性良好率	××%
		时效指标	产品完成交付及时率	××%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转化率	折算项目总效益/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就业人数	×人
		可持续影响	带动航空产业链企业数量	×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顾客满意度	×%

四、企业基本情况

申报企业的所有制性质、股份结构、主营业务,行业地位和影响力,现有研发生产能力,企业拥有的核心专利、技术情况及其在国际/国内水平,未来发展战略等。

五、申报产品基本情况

(一)产品技术性能情况,包括产品设计、技术创新及关键点,主要性能指标,技术水平及产品生产工艺和装备;产品知识产权及其权益归属情况;产品关键技术及该关键技术的突破对行业技术进步的重要意义和作用;与国内外类似产品在性能、功能、技术指

标等方面的比较。

(二)产品效益情况。包括经济效益(产品销售收入、销售利润、利润率、国内外市场占有率)、社会效益(就业、税收等)、产业效益(填补国内和省内产业空白、带动国内和我省航空产业发展等)。

(三)产品的使用情况与主要客户(附使用照片)。

(四)产品的市场前景分析。

六、相关附件

1. 企业 2025 年度财务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2. 申报产品有关知识产权证书。
3. 相关证书(CTSOA、PMA 等)。
4. 2025 年度销售合同及对应发票复印件(要求清晰可辨)。
5. 设备采购合同及发票。
6. 项目设备明细表。
7. 项目审计报告。

附件 1—4

航空制造产能跃升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加盖公章)

项 目 名 称: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方 式: 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基本情况

申报单位					
项目名称					
联系人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一、企业基本情况					
所有制形式		职工人数		银行信用等级	
总资产(万元)		资产负债率(%)		长期贷款余额(万元)	
研发投入强度(%)		研发人员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税收(万元)	出口创汇(万美元)	
2025年					
主要产品名称	现有年生产能力	年产量	产销率(%)	国内市场占有率(%)	出口量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简介	(200字以内)				
用于生产何种产品					
项目赋码(请与当地工信部门联系获取)		项目备案/核准文号		土地审批文号	
城市规划文号		环评审批文号		节能评估审批文号	

安全评价 审批文号		项目实施 起止年月		项目进度(%)	
项目实施地点		总投资(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已完成生产设 备投资(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 (万元)		企业自有资金 (万元)	
银行贷款 (万元)		银行贷款文号		其他资金(万元)	
三、建成后预计效果					
新增产品品种 (个)		新增产品名称 (可填多个)		新增年产能	
年新增销售 收入(万元)		年新增利润 (万元)		年新增税收 (万元)	
年新增出口 创汇(万美元)		新增就业 (人)		新增知识 产权情况	
承 诺					
<p>就申报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及相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p> <p>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或提供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p> <p>二、申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若正在申报相关专项资金,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说明。</p> <p>三、自 2024 年以来,企业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企业或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违法或严重违规问题。</p> <p>四、项目申报过程不向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行贿,不与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签订“对赌”协议等,不干扰项目申报审核秩序。</p> <p>五、若申报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p>					
<p>(单位公章)</p> <p>申报单位法人代表签字:</p> <p>2026 年 月 日</p>					

二、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省级主管部门		具体实施单位		
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期新增产品品种	个
			预期新增年产能	
		质量指标	所属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代码	
			预期产品品质提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 年 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 年 月
			已购生产设备的购置时间	20 年 月— 20 年 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万元
			项目完成投资	万元
			项目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项目完成生产设备投资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预期年新增销售收入
	项目预期年新增利润			万元
	项目预期年新增税收			万元
	项目预期年新增出口创汇			美元
	项目预期新增就业			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预期节能情况	
			项目预期减排情况	
			项目预期降耗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对企业发展前景影响			
	项目对产业发展带动作用			

备注：新建项目生态效益指标，对比行业现有平均水平填报；续建或扩建项目生态效益指标，对比企业现有水平填报。

三、项目已购置且已投入使用主辅设备明细表

项目名称：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购置时间 (年月日)	用途	发票代码	发票编号	数量(台/套)	购置金额
1								
2								
3								
4								
5								
合 计								

备注：1. 所填设备须是 2024 年至本通知印发之日(含)购置且已投入使用的单台(套)价格不低于 10 万元的生产设备,购置时间以发票、付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的出具时间为准。

2. 设备购置金额为含税金额。

3. 请按照填报顺序在申请报告附件中上传设备照片和发票、付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要求清晰可辨。

4. 时间填写格式为:20××.××.××,如:2026.01.01。

四、申报单位概况

项目企业设立情况、股权结构、历史沿革,主要股东概况,主营业务情况,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力,现有生产、研发能力,2025年度财务状况,主要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等。

五、项目概况

项目实施的基本情况,包括实施目的、实施地点、主要实施内容和规模、产品和工程技术方案、投资规模和资金筹措方案等内容;主要设备选型和配套工程、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现有技术、装备等支持配套条件的落实情况,建设目标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在增加产品品种、提升产品品质、扩大生产规模等方面的预期效果,阐述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项目已获得或正在申请其它省级财政专项政策情况。

六、项目实施条件

简要说明项目实施的招投标方案,节能方案分析,建设用地、环境保护和生态影响情况分析,安全生产、消防等措施方案等(相关材料可附后)。

七、产品情况

项目实施服务于航空产业何种产品的生产,该产品在国际国内的技术水平、主要用途、市场前景,该产品在2024、2025两年的销售收入情况,预计未来两年的销售收入情况。

八、经济和社会影响分析

经济效益或效果分析:评价项目的经济合理性,包括产能规

模、财务分析、风险分析等。

行业影响分析：分析项目对所在行业及关联产业发展的影响、带动效应及发挥的强链延链补链作用。

社会影响效果分析：阐述项目的建设及运营活动对项目所在地可能产生的社会影响、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

九、项目对企业发展的作用

包括项目的实施对企业发展在技术、人才团队等方面的积极作用、项目可持续发展的情况，预期的经济效益等。

十、风险因素

项目实施存在的不确定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行业、政策风险；技术、人力支持等风险；达不到预期效果的风险等。

十一、附件

(一)项目立项、环评、能评等各项按政策规定必须具备的前期手续批复文件(如按相关规定无需办理上述手续,需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

(二)企业 2025 年度财务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

(三)项目设备购置发票、银行付款凭证等佐证材料,务必按照设备明细表填写顺序排列。

附件 1—5

高端船舶制造技术产业化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加盖公章)

项 目 类 别: 绿色船舶产品研制
船舶造修能力提升
船舶产业技术创新

项 目 名 称: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方 式: 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高端船舶制造技术产业化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一、申报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注册地(设区市)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企业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税收(万元)
2024 年			
2025 年			
二、项目基本情况			
装备型号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项目总投资 (万元)		产线设备总投资 (万元)	
产品获得 专利情况			

项目产品简介 (不超过 400 字)			
三、销售及交付情况			
销售合同 总金额(万元)		完成交付起止时间	
用户单位名称			
用户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号)	
四、承诺事项			
<p>就申报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及相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p> <p>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或提供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p> <p>二、申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若正在申报相关专项资金,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说明。</p> <p>三、自 2024 年以来,企业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企业或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违法或严重违规问题。</p> <p>四、项目申报过程不向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行贿,不与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签订“对赌”协议等,不干扰项目申报审核秩序。</p> <p>五、若申报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单位法人代表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6 年 月 日</p>			

二、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总体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客户数量	×家
		质量指标	预计产品质量提升	X×%
		时效指标	设计改进、验证试航等关键节点计划完成及时率	××%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投入转化率	折算项目总效益/ 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国际、国内展览	×次
		可持续影响	通过设计改进增强市场竞争力、满足不同用户群体的需求	×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顾客满意度	×%

三、企业基本情况

申报企业的所有制性质、股份结构、主营业务,行业地位和影响力,现有研发生产能力,企业拥有的核心专利、技术情况及其在国际/国内水平,未来发展战略等。

四、申报产品基本情况

(一)产品技术性能情况,包括产品设计、技术创新及关键点,主要性能指标,技术水平及产品生产工艺和装备;产品知识产权及其权益归属情况;产品关键技术及该关键技术的突破对行业技术进步的重要意义和作用;与国内外类似产品在性能、功能、技术指标等方面的比较。

(二)产品效益情况。包括经济效益(产品销售收入、销售利润、利润率、国内外市场占有率)、社会效益(就业、税收等)、产业效益(填补国内和省内产业空白、带动国内和我省船舶产业发展等)。

(三)产品的使用情况与主要客户。

(四)产品的市场前景分析。

五、相关附件

1. 项目审计报告。

2. 产品销售合同及发票。

3. 企业 2025 年度财务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4. 申报产品有关知识产权证书。

5. 相关证书(3C 认证证书、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等)。

附件 1—6

产业集群企业规模化技术改造试点申报书

(××年度)

申 报 地：(县/市/区、设区市管国家级开发区)

推荐单位(盖章)：(设区市工信局/财政局)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方 式：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基本情况表

申报县、区			
集群名称		集群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产业集群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主导产业		所属行业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主要指标	辖区 2025 年规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辖区 2025 年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辖区 2025 年工业投资增速(%)		辖区 2025 年技改投资增速(%)
	2025 年集群营业收入(亿元)		2025 年集群规上工业企业/投产企业数(个)
	2025 年集群实施技术改造的企业和项目数(个)		2025 年集群实施 500 万元以上技改项目数(个)
	2025 年辖区 500 万元以上技改项目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2025 年辖区 500 万元以上技改项目完成设备投资(万元)
情况简介	围绕集群现状、整体推进集群内协作配套企业开展“微技改”等情况进行简要叙述。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不超过 500 字): 1. 2025 年产业集群概况;2. 2025 年以来,集群实施微技改的企业数量、微技改的主要内容、总体投入、主要效果;3. 推进新一轮微技改的思路和主要工作:包括推动实施微技改的企业数量、微技改主要内容、带动投资额、采取的工作措施等等。		

承 诺

就产业集群企业规模化技术改造试点工作,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有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

二、若申报材料中所涉及技改项目正在申报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充分说明;

三、申报县、区自 2024 年以来,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

四、若申报的项目获得 2026 年度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流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

五、严格遵守申报要求和程序,不违规包装项目,不搞虚假申报。

申报县、区工信部门:

(单位盖章)

2026 年 月 日

二、重点技术改造项目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企业	所属行业	项目备案/核准号	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	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
—	2025 年已实施技术改造项目					
1						
2						
...						
二	2026 年计划实施技术改造项目					
1						
2						
...						

备注:1. 请填写 2025 年申报县、区企业实施的技术改造项目及 2025 年计划实施的技术改造项目。

2. 2025 年和 2026 年固定资产投资 500 万元(含)以上项目均不少于 3 个。

3. 请按照项目投资金额由高到低依次填写。

三、2025 年技术改造项目设备投入明细表

填报单位:(盖公章)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台/套)	开票时间 (年月日)	发票编号	发票金额	付款凭证 编号	设备编码
1										
2										
3										
...										
汇总										

备注:1. 由集群所在县、区工业和信息化部门汇总填写。

2. 所填投入须是 2025 年度县、区内企业购置且已到位的单台(套)价格不低于 5 万元(含税价)的设备投入,以发票时间及含税金额为准。

3. 付款凭证为银行回单、承兑汇票、支票存根等相关支付凭证编号。

4. 请按照填报顺序在申请报告附件中上传发票、付款凭证、设备照片等相关合法依据,要求清晰可辩。

5. 时间填写格式为:20××.××.××,如:2025.01.01。

四、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项目实施总体目标				
总体 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进实施的技改项目数量(个)	
		质量指标	推动实施微技改的企业数量(家)	
		时效指标	技改项目建设进度达标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企业和社会资金投入(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技改投资占工业投资比重(%)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增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数量(家)	

五、有关材料

1. 县、区 2025 年 3 个(含)以上 500 万元以上技改项目核准/备案文件。

2. 2025 年技改项目设备投入相关发票复印件(请对照表格三所列顺序依次上传)。

六、工作计划

申报县、区需编制 2026 年产业集群企业规模化技术改造工作计划(模板见附件)。

附件：××县、区产业集群企业规模化技术改造工作计划(××年度)

附件

××县、区产业集群企业规模化 技术改造工作计划

(××年度)

一、主要目标

主要包括：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营业收入总额和增速，工业投资总量和增速、技改投资总量和增速。

二、试点任务

(一)推动链群中小微企业微技改：开展微技改的主要内容，企业数量、年度微技改投资的总投入，等等。

(二)推动链群中小微企业的工艺、技术、材料等升级。主要工艺、技术和材料等升级情况，完成技改的企业数量、投资总额等。

(三)推动中小微企业融入本地、省内链主及龙头骨干企业的产业链供应链，围绕主导产品升级、重大共性技术攻关、制造与服务集成等，对工艺、装备、技术和材料开展技改情况。

鼓励每个试点的县、区，推动中小微企业与区内、省内产业链和产业集群的链主和龙头企业协作配套，开展协同化技术改造项目。

(四)推动企业设备更新。更新设备数量(台/件套)，其中高端设备、数智设备、绿色装备、安全应急装备等，具体分类参考《江西

省推动工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实施方案》。其中更新国产设备数量、占比。

三、工作措施

(一)摸底排查和储备技改项目情况。

(二)本地支持保障措施。

(三)其他工作措施。

附件 2

集群重点项目建设方向申报指南

一、扩能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一)支持对象

支持企业实施强链补链延链、增资扩能升级的重大技术改造。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企业依法在江西省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经营正常。

2. 申报项目符合国家和我省产业政策,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工艺技术先进,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竣工投产后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生态环境效益和产业带动效应。

3. 申报项目属制造业领域技术改造类(含改建、扩建、迁建,以核准/备案文件为准),立项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1 日(含)至申报通知印发前(以统一项目代码的 4 位时间码为准)。

4. 申报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完成用地、环评、能评、安评等所需政策手续办理,如个别手续无需办理,应由有明确的政策依据或相关业务主管部门出具的说明。对手续正在办理的项目,不得视为前期条件已落实。

5. 项目应为在建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3000 万元,截至申报通知印发日,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1500 万元,其中已购置且到位的单台(套)价格不低于 5 万元的设备价格之和不低于

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70%，基础建设投入不超过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0%，以发票时间和发票含税金额为依据认定。

6. 至申报截止时，申报项目已纳入全省工业重大项目管理服务平台（不含退库项目）。鼓励企业在省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分析系统注册并按要求报送信息。

7. 已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的项目不得申报，正在申报的须在申报材料中予以充分说明。

（三）申报材料

扩能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2—1）。

（四）有关要求

1. 南昌市、赣州市、九江市、吉安市、上饶市、宜春市、抚州市等设区市推荐项目不超过 5 个，景德镇市、萍乡市、新余市、鹰潭市等设区市及赣江新区推荐项目不超过 3 个。

2. 推荐单位需组织开展现场核查，报送项目核查情况表。

二、专业化技术改造（产业基础再造）项目

（一）支持对象

支持中小企业，重点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小巨人”企业和省级及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优质企业，围绕主业、突出优势开展提升技术能力的专业化技术改造，重点鼓励围绕基础材料、基础零部件和基础元器件等工业基础领域，实施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的技术改造项目。

（二）支持方向

聚焦电子信息、有色金属、装备、新能源、石化化工、建材、钢铁、航空、纺织服装、医药等重点产业链，支持优质企业实施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等领域产业基础能力提升项目，不断夯实我省制造业产业基础，加快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

1. 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

高强度紧固件、超精密控制器驱动器、高速链传动系统、超常工况下高速精密重载轴承、高参数齿轮及传动装置、高应力弹簧、高强度联轴器、大负载精密RV减速器及伺服系统、直升机减速器、高性能大功率伺服电机及驱动器、大推力直线舵机、高能量动力电池、超快充锂离子电池、无钴及钠离子电池、钛合金锻件、高密度粉末冶金件、医用激光光纤、5G/5.5G网关、高精密光栅尺、电路元件器件、微型片式元器件、先进传感器类和连接类元器件、功能性材料类元件、光通信器件、高可靠机电元件、化学与物理电源、电源管理芯片、半导体激光器、Mini/Micro LED显示模组等。

2. 关键基础材料

高纯硅微粉、高取向度聚酰亚胺薄膜(PI膜)、高导热石墨化薄膜材料、富锂锰基正极材料、光伏浆料、N型硅片、高性能芳纶、生物医用高分子材料、航空级钛合金、铜基新材料、稀土功能材料、钨基新材料、高性能化工材料、高端钢铁材料、新型显示材料、陶瓷新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特种先进纤维材料等。

(三)申报条件

1. 申报企业依法在江西省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经营正常。

2. 申报企业为有效期内专精特新企业、“小巨人”企业、省级及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3. 申报项目符合国家和我省产业政策,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工艺技术先进,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竣工投产后具有明显的经济效益、生态环境效益和产业带动效应。

4. 申报项目属技术改造类(含改建、扩建、迁建,以核准/备案文件为准),立项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1 日(含)至本申报通知印发前(以统一项目代码的 4 位时间码为准)。

5. 申报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完成了用地、环评、能评、安评等建设前期手续,如个别手续无需办理,应由有明确的政策依据或相关业务主管部门出具的说明。对手续正在办理的项目,不得视为前期条件已落实。

6. 申报项目须为在建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1000 万元(含)以上,项目处于在建状态,截至申报通知印发日,已购置且到位的单台(套)价格不低于 5 万元(含税价)的设备价格之和不低于 500 万元(含税价),以发票时间和含税金额为依据认定。

7. 已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的项目不得申报,正在申报的须在申报材料中予以充分说明。

8. 至申报截止时,申报项目已纳入全省工业重大项目管理服务平台(不含退库项目)。鼓励申报企业在省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分

析系统注册并按要求报送信息。

(四) 申报材料

专业化技术改造(产业基础再造)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2—2)。

(五) 有关要求

1. 南昌市、赣州市、九江市、吉安市、上饶市、宜春市、抚州市等设区市推荐项目不超过 5 个,景德镇市、萍乡市、新余市、鹰潭市等设区市及赣江新区推荐项目不超过 3 个。

2. 推荐单位需组织开展现场核查,报送项目核查情况表。

三、设备更新项目

(一) 支持对象

支持制造业企业实施以先进设备更新、数字化转型、绿色装备推广、本质安全水平提升等为目的的设备更新投资项目。

(二) 支持方向

1. 重点行业。
2. 绿色低碳领域。

(见附件 2—3)

(三) 申报条件

1. 申报企业依法在江西省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经营正常。

2. 申报项目符合国家和我省产业政策,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工艺技术先进,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竣工投产后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生态环境效益和产业带动效应。

3. 申报项目属技术改造类(含改建、扩建、迁建,以核准/备案文件为准),立项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1 日(含)至本申报通知印发前(以统一项目代码的 4 位时间代码为准)。

4. 申报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完成了用地、环评、能评、安评等建设前期手续,如个别手续无需办理,应有明确的政策依据或相关业务主管部门出具的说明。对手续正在办理的项目,不得视为前期条件已落实。

5. 申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2000 万元(含),截至申报通知印发日,已购置且到位的单台(套)价格不低于 5 万元(含税价)的设备价格之和不低于 500 万元(含税价),以发票时间和含税金额为认定依据。资金申请报告中需列出明确的更新设备清单、淘汰设备清单和已购置主辅设备清单。

6. 已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的项目不得申报,正在申报的须在申报材料中予以充分说明。

7. 至申报截止时,申报项目已纳入全省工业重大项目管理服务平台(不含退库项目)。鼓励申报企业在省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分析系统注册并按要求报送信息。

(四)申报材料

设备更新项目申请报告(见附件 2—4)。

(五)有关要求

推荐单位需组织开展现场核查,报送项目核查情况表。

四、产业链协同化技术改造项目

（一）支持对象

支持对产业链生态有影响力、带动力的企业为申报主体，围绕产业链主导产品升级迭代、重大共性技术升级、制造与服务系统集成、关键工艺和基础平台提升等，联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实施协同式技术改造。

（二）支持方向

1. 主导产品升级迭代。支持企业联合上下游协作配套的制造及服务企业、研发机构等，协同实施主导产品迭代升级改造和产品开发创新，提升产品市场份额，引领创造市场需求。

2. 重大共性技术升级。支持企业牵头或联合实施产业链关键共性技术协同攻关和重大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产业化项目，培育和催生新技术新产品新市场。

3. 制造与服务系统集成。支持企业通过系统集成+配套方式，联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实施“订单引领+技术开放+标准互通+投资孵化”型的协同化技术改造，增强系统集成牵引功能，培育孵化优质协作配套企业，促进产业链补短板、锻长板。

4. 基础平台协同化改造。支持企业牵头或联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专业化第三方机构等，实施打造中央工厂、中心化平台的协同化改造，促进产业链企业“共享采购、共享配送、共享制造、共享研发、共享库存、共享标准”，实现上下游企业的业务共生、生态共建、利益共享，增强产业链稳定性和竞争力。

（三）申报条件

1. 主体及配套申报项目企业均依法在江西省内注册登记,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企业经营正常。主体及配套项目所属企业为母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等关联关系的,不予支持。

2. 主体及配套项目符合国家和我省产业政策,已纳入全省工业重大项目管理服务平台(不含退库项目)。鼓励企业在省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分析系统注册并按要求报送信息。

3. 主体申报项目企业属于省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确定的12条重点产业链及其细分产业链链主或龙头骨干企业,在细分产业链内占据核心竞争力和优势支配地位,体量规模相对较大,技术创新能力强,对整个产业链的资源应用、发展趋势具有较强影响力和引领作用。

4. 主体申报项目为产业链链主或龙头骨干企业牵头实施的重大技术改造(含改建、扩建、迁建)项目,项目应有投资规模大,示范带动性较强等特点,同时,应有不少于2个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实施技改项目作为配套申报项目,主体与配套项目之间须具有较强关联性、协同性、带动性。

5. 主体项目申报企业负责汇总配套项目相关材料后统一申报,并提供与配套项目企业协同合作相关情况说明及佐证材料。

6. 主体申报项目立项时间为2024年7月1日(含)至申报通知印发前(以统一项目代码的4位时间码为准),已按有关规定完成用地、环评、能评、安评等所需政策手续办理并处于在建状态,如个别手续无需办理,应由有明确的政策依据或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出具的说明。对手续正在办理的项目,不得视为前期条件已落实。截至申报通知印发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5000 万元(含)且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000 万元(含)以上,其中基础建设投入不超过已完成固定资产投入 30%,以发票时间和含税金额为依据认定。

7. 配套申报项目立项时间(以项目赋码的 4 位时间代码为准)为 2024 年 7 月 1 日(含)至申报通知印发前,单个配套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应不低于 500 万元且已开工建设,截至申报通知印发日,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00 万元(含)以上,其中基础建设投入不超过已完成固定资产投入 30%,以发票时间和发票含税金额为依据认定。

8. 已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的项目不得申报,正在申报的须在申报材料中予以充分说明。

(四)申报材料

产业链企业协同化技术改造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2—5)。

(五)有关要求

推荐单位需组织开展现场核查,报送项目核查情况表。

扩能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申报书

申报企业：_____（加盖公章）

申报项目：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联系人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一、企业基本情况					
所有制形式		职工人数		银行信用等级	
总资产(万元)		资产负债率(%)		长期贷款余额(万元)	
研发投入强度(%)		研发人员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税收(万元)	出口创汇(万美元)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主要产品名称	现有年生产能力	年产量	产销率(%)	国内市场占有率(%)	出口量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简介 (200字以内)					
所属行业					
统一项目代码 (以项目备案/核准文件为准)		项目备案/核准文号		土地批复文号	
建设用地规划文号		环评批复文号		节能审查批复文号	

安评批复文号		项目实施 起止年月		项目进度(%)	
项目实施地点		总投资 (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已完成设备 投资(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 (万元)		企业自有资金 (万元)	
银行贷款 (万元)					
三、建成后预计效果					
新增产品品种 (个)		新增产品名称 (可填多个)		新增年产能	
年新增销售 收入(万元)		年新增利润 (万元)		年新增税收 (万元)	
年新增出口 创汇(万美元)		新增就业 (人)		新增知识 产权情况	
承 诺					
<p>就申报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项目及相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p> <p>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或提供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p> <p>二、申报的项目投资总金额与企业实际情况相符,没有虚报、夸大投资额以套取财政资金的行为,申报项目不存在虚假交易、关联交易情况。</p> <p>三、申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若正在申报相关专项资金,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说明。</p> <p>四、自 2024 年以来,企业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企业或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违法或严重违规问题。</p> <p>五、项目申报过程不向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行贿,不与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签订“对赌”协议等,不干扰项目申报审核秩序。</p> <p>六、若申报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p>					
<p>(单位公章)</p> <p>申报单位法人代表签字:</p> <p>2026 年 月 日</p>					

二、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省级主管部门		具体实施单位			
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期新增产品品种		个
			预期新增年产能		
		质量指标	预期产品品质提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 年 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 年 月
			已购生产设备的购置时间		20 年 月— 20 年 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万元
			项目完成投资		万元
			项目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项目完成生产设备投资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项目预期年新增销售收入		万元
			项目预期年新增税收		万元
		生态效益 指标	项目预期年节能量		按当量值统计 万吨标准煤
			项目预期年减少碳排放量		万吨
		可持续 影响指标	项目对企业发展前景影响		
			项目对产业发展带动作用		

备注：对比企业现有水平填报。

三、项目固定资产投入明细表

项目名称:(加盖企业公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固定资产投入名称	设备型号	购置时间(年月日)	资产用途	数量(台/套)或建设面积(平米)	发票编号	发票时间	发票金额	付款凭证编号	付款时间	资产编码
1											
2											
3											
4											
5											
发票金额合计											

备注:1. 所填投入须是2024年7月1日至本通知印发之日(含)已完成或购置且到位的土建(厂房)工程、单台(套)价格不低于5万元的设备,以发票时间和含税金额为准。

2. 基建投入可不填设备型号栏。

3. 付款凭证为银行回单、承兑汇票、支票存根等相关支付凭证号。

4. 请按照填报顺序在申请报告附件中上传设备照片和发票、付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要求清晰可辨。

5. 时间填写格式为:20××.××.××,如:2025.01.01。

四、申报单位概况

项目企业设立情况、股权结构、历史沿革,主要股东概况,主营业务情况,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力,现有生产、研发能力,2024、2025 年度财务状况,主要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等。

五、项目概况

(一)项目实施的基本情况,包括实施目的、实施地点、主要实施内容和规模、产品和工程技术方案、投资规模和资金筹措方案等内容;主要设备选型和配套工程、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现有技术、装备等支持配套条件的落实情况,建设目标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在增加产品品种、提升产品品质、扩大生产规模等方面的预期效果,阐述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

(二)项目已获得或正在申请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情况。

六、项目实施条件

简要说明项目实施的招投标方案,节能方案分析,建设用地、环境保护和生态影响情况分析,安全生产、消防等措施方案等(相关材料可附后)。

七、产品和设备情况

该产品在国际国内的技术水平、主要用途、市场前景,该产品在 2024、2025 两年的销售收入情况,预计未来两年的销售收入情况。主要设备型号、生产地,设备能效水平(先进、节能)、环保绩效水平(A 级、B 级)等。

八、经济和社会影响分析

经济效益或效果分析：评价项目的经济合理性，包括产能规模、财务分析、风险分析等。

行业影响分析：分析项目对所在行业及关联产业发展的影响、带动效应及发挥的强链延链补链作用。

社会影响效果分析：阐述项目的建设及运营活动对项目所在地可能产生的社会影响、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

九、项目对企业发展的作用

包括项目的实施对企业发展在技术、人才团队等方面的积极作用、项目可持续发展的情况，预期的经济效益等。

十、风险因素

项目实施存在的不确定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行业、政策风险；技术、人力支持等风险；达不到预期效果的风险等。

十一、附件

(一)项目立项、环评、能评、安评等各项按政策规定必须具备的前期手续批复文件。

(二)企业 2025 年度财务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

(三)项目设备照片、购置发票、银行付款凭证等佐证材料，务必按照设备明细表填写顺序排列。

专业化技术改造(产业基础再造) 项目 申 报 书

申报企业：_____ (加盖公章)

申报项目：_____

支持方向：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项目情况表

企业名称		填报时间	
项目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姓名及职务		联系电话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总资产(万元)		职工人数	
企业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单项冠军企业		
银行信用等级		长期贷款余额(万元)	
研发投入比(%)		资产负债率(%)	
企业经营情况	销售收入 (万元)	利润 (万元)	税收(万元) 出口创汇(万美元)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主要产品名称	年产量	产销率 (%)	国内市场占有率(%) 出口量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所属支持方向			
所属行业		项目建设起止年月 (20××.××-20××.××)	
项目总投资(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项目备案/核准文号		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土地批复文号		环评批复文号	
建设用地规划 许可证文号		建设工程规划 许可证文号	

节能审查批复文号		安评批复文号	
项目建设地点 (县、工业园区)		所属设区市	
项目简介,包括现有主营业务及产品规模、产品方案、对产业基础高级化贡献	(不超过 400 字)		
(三)项目完工预计效果			
新增产值(万元)		新增税收(万元)	
“五基”产品性能提升		新增利润(万元)	
承 诺			
<p>就申报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项目及相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p> <p>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或提供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p> <p>二、申报的项目投资总金额与企业实际情况相符,没有虚报、夸大投资额以套取财政资金的行为,申报项目不存在虚假交易、关联交易情况。</p> <p>三、申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若正在申报相关专项资金,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说明。</p> <p>四、自 2024 年以来,企业未发生安全、环保重大事故,企业或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违法或严重违规问题。</p> <p>五、项目申报过程不向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行贿,不与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签订“对赌”协议等,不干扰项目申报审核秩序。</p> <p>六、若申报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司(企业盖章) 2026 年 月 日</p>			

- 备注:1. 项目所属支持方向:依据申报指南中“(二)、支持方向”,按照“大类”格式选择填写。如:“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
2. 所属行业:从电子信息、有色金属、新能源、航空、装备、石化化工、建材、纺织服装、医药、食品、家具等中选填;
3. “五基”: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基础材料、工业基础软件、基础工艺及其装备、产业技术基础。

二、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明细表

项目名称:(加盖企业公章)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生产地	购置时间 (年月日)	发票编码	发票时间	发票金额	数量 (台/套)	付款凭证 编号	付款时间	资产编码
1											
2											
3											
4											
5											
6											
发票金额合计											

备注:1. 所填投入须是 2024 年 7 月 1 日至本通知印发之日(含)已购置且到位的单台(套)价格不低于 5 万元(含税价)的主辅生产设备,以发票时间和含税金额为准。

2. 付款凭证编号为银行回单、承兑汇票、支票存根等相关支付凭证号。

3. 请按照填报顺序在申请报告附件中上传设备照片和发票、付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要求清晰可辨。

4. 时间填写格式为:20××.××.××,如:2025.01.01。

三、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省级主管部门		具体实施单位		
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期新增年产能	个
			预期单位生产效率提升	
		质量指标	预期产品品质提升情况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 年 月
			计划完工时间	20 年 月
			主要生产设备的购置时间	20 年 月— 20 年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期年新增销售收入	万元
			预期年新增利润	万元
			预期年新增利税	万元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预期年节能量	按当量值统计 万吨标准煤
			项目预期主要产品单位综合能耗降低比例	%
	产业发展指标	对产业链协同带动作用		
	满意度指标	客户对象 满意度指标	客户满意程度(非常满意、满意、不满意)	

四、企业情况

(一)项目单位所有制性质、股份结构、主营业务、银行信用等级。

(二)财务资产状况,主要包括 2023、2024、2025 年度销售收入、利润、资产负债率等。

(三)项目单位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基本情况及主要股东的概况。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

(四)企业技术及水平。主要包括:企业自身研发机构或与高校、科研单位围绕产业基础重点领域开展的实质性产学研合作有关情况;拥有的自主知识产权、消化吸收创新、国/省内外联合开发的技术等;企业拥有的核心专利、技术情况及其在国际/国内水平等。

五、项目情况

(一)项目整体情况。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所属行业和申报方向、规模、地点、技术方案、设备方案、工程方案及其合理性;重要设备用途、产品工艺,需描述采用的工艺技术路线与技术特点、经济指标,项目产品生产过程中技术运用及原理,提升产业链韧性和产业基础能力等情况。

(二)项目建设进度。截止申报时,项目建设(土建、设备购置等)进展情况、当前形象进度、项目开工时间、预计完工投产时间,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等情况。

(三)项目已获得或正在申请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情况。

六、经济和社会影响分析

经济效益或效果分析:评价项目的经济合理性,包括产能规

模、财务分析、风险分析等。

行业影响分析：分析项目对所在行业及关联产业发展的影响、发挥的强链延链补链作用、产业协调和韧性水平提升、技术创新与突破。

社会影响效果分析：阐述项目的建设及运营活动对项目所在地可能产生的社会影响、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

七、项目对企业发展的作用

包括项目的实施对企业发展在技术、产业链地位、人才团队等方面的积极作用、项目可持续发展的情况，预期的经济效益等。

八、附件

(一)企业为有效期内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企业、省级及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中小企业的相关佐证材料。

(二)项目立项、用地、规划、环评、能评、安评等各项按政策规定必须具备的前期手续批复文件，如个别手续无需办理，应由有明确的政策依据或相关业务主管部门出具的说明。对手续正在办理的项目，不得视为前期条件已落实。

(三)企业 2023、2024、2025 年财务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

(四)项目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佐证材料，包括设备购置发票、付款凭证等，务必按照固定资产投入明细表填写顺序排列。

设备更新支持方向

一、重点行业

(一) 电子信息

110:光刻、镀膜、清洗、电镀、感光、蚀刻、印刷、插件、贴片、焊接、雕刻、切割、水压、排胶、烧结、堆叠、烧附、滚磨、检测与测试设备及《工业重点行业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指南》(工信规厅〔2024〕33号)中鼓励更新的设备。

(二) 有色金属

121:有色金属现有矿山自动化开采装备。

122:铜冶炼炉绿色化升级装备,高精度、高性能铜板带及线丝制造设备,高性能铜箔制造装备,高性能终端应用铜产品制造设备,高品质、高性能铜加工材制造设备。

123:钨绿色冶炼工艺装备。

124:稀土绿色冶炼分离工艺装备。

125:铝型材挤压机、表面处理设备、切割机等生产设备。

126:高性能硬质合金材料制造设备。

(三) 装备制造业

131:高效率、高精度的数控车床、铣床、刨床、钻床、磨床和加工中心等减材制造设备;高效率、高精度的折弯机、冲压机、锻造机、铸造机等等材制造设备;高效率、高精度的数控增材制造设备;

同时具有减、等、增材两项以上制造功能的加工设备等。

132:高效率、低能耗的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自动拆卸机以及传送带、分拣机、打包机、堆垛机等各类过程设备。

133:高可靠性、高效率的三坐标测量机、光谱仪、硬度计、超声波探伤仪等各类分析、检测设备。

134:生产配套环节:高效率、低能耗的切割、焊接、拉拔、挤出、喷涂、装配等各类工艺的设备及其附属设备。

(四) 新能源

141:P型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生产线改造提升为新一代高效N型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142:传统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生产线改造提升为高压实高能量密度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生产线。

(五) 石化化工

151:服务年限长、已老化的生产设备,包括反应釜、精馏塔、换热器、储罐,以及老旧落后的分析和检测仪器等设备。

152:重点产业集群内、石化化工主要产业链化工企业的设备。

153:节能、节水、智能、环保、安全等设备。

(六) 建材

161:水泥立磨、生料辊压机终粉磨设备,水泥原、燃材料替代及协同处置设备,水泥粉磨设备。

162:智能配料系统、高效搅拌机以及精准温度和湿度调控装置;高效滤尘和闭环废水回收设备、隔音罩和其他减震降噪设备;

轻量化搅拌车、电动或混合动力搅拌车、全自动装车机。

163: 机制砂短流程破碎设备, 变频电机。

164: 建筑陶瓷干法制粉设备, 大面积陶瓷板生产设备; 利用尾矿、废弃物等生产的轻质发泡陶瓷隔墙板等生产设备; 精细陶瓷制粉设备、陶瓷球、陶瓷阀门、陶瓷螺杆等精密成型的陶瓷部件生产设备。

165: 玻纤池窑拉丝生产设备; 玻纤布及玻纤增强塑料制品生产设备。

166: 超薄玻璃、微晶玻璃生产设备; 一窑多线平板玻璃生产设备。

(七) 钢铁

171: 高品质铁精矿绿色高效智能化生产装备。

172: 黑色金属矿山尾矿充填采矿装备。

173: 180 平方米及以上带式烧结机。

174: 有效容积 1200 立方米及以上炼钢用生铁高炉。

175: 公称容量 100 吨及以上炼钢转炉。

176: 公称容量 100 吨(合金钢 50 吨)以上电弧炉。

177: 顶装焦炉炭化室高度大于等于 6.0 米、捣固焦炉炭化室高度大于等于 5.5 米。

178: 钢铁、焦化、铁合金行业超低排放设备。

179: 钢结构焊接、切割、剪板等加工设备。

(八) 航空

181:航空锻铸件自动淬火、小件半集成(自动化)设备、激光扫描设备、打磨抛光设备、数据采集分析设备。

182:热压罐、复材加工设备、龙门加工中心、立式加工中心等设备。

(九)食品

1. 谷物加工

1911:糠粳分离、碎米分离、稻壳打包设备、色选仪。

1912:米浆制备、米粉生产线。

2. 肉制品加工

1921:5G 工业工控机、卤煮罐、自动灌装设备。

1922:鲜食冷却设备。

3. 烘焙制造

1931:烤炉、卧式和面机、辊印成型系统。

1932:甜甜圈全自动生产线、披萨全自动生产线、酱料全自动生产线。

4. 多行业通用设备

1941:投料机、码垛机、除尘机、金属检测机、粉碎机。

1942:开盒机、灌装机、包装机、装箱机、灭菌设备、变压设备、ERP 系统数字化企业生产追溯设备。

(十)纺织服装

1101:智能化、连续化纺纱成套装备(清梳联、粗细联、细络联及数控单机,喷气涡流纺、高速转杯纺等短流程先进纺纱设备)。

1102:节能型喷气织机、高速剑杆织机;应用互联网,实现织造设备辅助工艺设计系统。

1103:智能化印染生产线、针织物连续漂染生产线、新型印染生产线数字化监控系统、数控化印染主机装备。

1104:应用 RFID 技术,具有自动化缝制单元、模板自动缝制系统;智能吊挂系统、柔性整烫系统等在内的智能化服装生产线;自动缝制单元、自动吊挂线、全成型针织等自动化设备。

1105:新型数控装备(高速数控无梭织机、自动穿经机、自动验布机、全成形电脑横机、全成形圆纬机、高速电脑横机、高速经编机、细针距圆纬机等)。

1106:大容量黄化机、烘干机、全自动纤维打包机、高效气体吸附塔、先进的工业丝成套设备。

(十一)医药

1111:化学原料药绿色节能安全生产线、仿制及创新药制剂生产线设备。

1112:中药材前处理设备,中药材饮片炮制生产线设备,中药提取、浓缩、干燥、灭菌设备、中药制粒、制丸、压片、胶囊填充系列制剂设备。

1113:血浆制品、抗血清制剂、高分子蛋白产品制造设备。

1114:医学影像等有源器械产品生产设备。

1115:血液透析类产品生产线、丁晴手套、外科内窥镜等高值耗材生产设备。

1116:体外诊断试剂生产设备。

1117:药品检验检测、制药用水、空气净化系统等辅助生产设备。

(十二)现代家具

1121:智能化数控生产线改造及相关设备:成型设备、剪切设备、压力设备、焊接设备、冲床、折弯设备、喷涂设备、切割设备、起重设备、污水处理设备、转运设备、机械手等。

1122:数字化改造相关软件:ERP 管理系统,数智咨询数字化软件等。

1123:绿色化改造相关设备:油改水自动喷涂设备、无尘化改造设备、生产废水(含磷废水)处理设备。

(十三)船舶

1130:吊装设备、钢材加工设备、精密加工设备、焊接设备和管理体系软件设备。

(十四)民爆

1140:数码电子雷管、现场混装炸药、包装炸药炸药生产设备,小品种民用爆炸物品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线。

(十五)日用陶瓷

1150:原料制备设备,成型设备,烧成、烤花设备,模种制备设备。

二、绿色低碳领域

210:能效达到先进水平、节能水平的电动机、变压器、工业锅

炉、压缩机、通风机等重点用能设备。

220: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再生资源综合利用、减污降碳、再制造等领域的先进适用设备。

230:工业共性通用和重点行业先进适用的节水设备。

240:动力电池回收产线技术升级改造设备。

设备更新项目申请报告

申报企业：_____（加盖公章）

申报项目：_____

所属领域：_____

更新方向：先进设备更新

数字化转型

绿色装备推广

本质安全水平提升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项目情况表

企业名称		填报时间	
项目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姓名及职务		联系电话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总资产(万元)		职工人数	
银行信用等级		长期贷款余额(万元)	
研发投入比(%)		资产负债率(%)	
企业经营情况	销售收入 (万元)	利润 (万元)	税收(万元) 出口创汇(万美元)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主要产品名称	年产量	产销率 (%)	国内市场占有率 (%) 出口量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所属领域		实施设备更新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升级; <input type="checkbox"/> 市场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项目总投资(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项目建设进度(%)	
项目备案/核准文号		项目建设起止年月 (20××.××-20××.××)	
土地批复文号		环评批复文号	

建设用地规划 许可证文号		建设工程规划 许可证文号	
节能审查批复文号		安评批复文号	
项目建设地点 (县、工业园区)		所属设区市	
项目简介 (200字以内)			
三、项目完工预计效果			
新增产值(万元)		新增税收(万元)	
主要产品综合单耗 降低比例		新增利润(万元)	
承 诺			
<p>就申报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项目及相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p> <p>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或提供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p> <p>二、申报的项目投资总金额与企业实际情况相符,没有虚报、夸大投资额以套取财政资金的行为,申报项目不存在虚假交易、关联交易情况。</p> <p>三、申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若正在申报相关专项资金,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说明。</p> <p>四、自 2024 年以来,企业未发生安全、环保重大事故,企业或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违法或严重违规问题。</p> <p>五、项目申报过程不向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行贿,不与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签订“对赌”协议等,不干扰项目申报审核秩序。</p> <p>六、若申报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司(企业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6 年 月 日</p>			

备注:1. 项目所属领域:依据申报指南中附件 2-3 设备更新支持方向,按照“大类—行业—具体方向”格式选择填写,如:“重点行业—有色金属—121”。

二、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省级主管部门		具体实施单位		
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期新增年产能	
			预期生产效率提升	%
		质量指标	预期产品品质提升情况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 年 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 年 月
			主要新购置设备安装时间	20 年 月— 20 年 月
			主要淘汰设备处置时间	20 年 月— 20 年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预期年新增产值
	项目预期年新增利润			万元
	项目预期年新增税收			万元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预期年节能量	按当量值统计 万吨标准煤
			项目预期主要产品单位综合能耗降低比例	%
	产业发展指标		项目对企业发展前景影响	
项目对产业发展带动作用				

备注：新建项目生态效益指标，对比行业现有平均水平填报；续建或扩建项目生态效益指标，对比企业现有水平填报。

三、项目已购置且已投入使用主辅设备更新明细表

项目名称:(加盖企业公章)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台/套)	是否为国产设备 (是/否)	设备产地	购置时间 (年月日)	发票编号	发票时间	发票金额	付款凭证 编号	付款时间	设备编码
1												
2												
3												
4												
5												
6												
发票金额合计												

- 备注:1. 所填设备须是 2024 年 7 月 1 日至本通知印发之日(含)购置且已到位的单台(套)价格不低于 5 万元的设备,以发票时间和含税金额为准。
 2. 付款凭证编号请填写银行回单、承兑汇票、支票存根等相关支付凭证号。
 3. 请按照填报顺序在申请报告附件中上传设备照片和发票、付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要求清晰可辨。
 4. 时间填写格式为:20××.××.××,如:2025.01.01。

四、淘汰设备清单

项目名称:(加盖企业公章)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套)	购置时间	购入总价	已/拟处置时间	处置方式
1							
2							
3							
4							
5							
6							
7							

备注:1. 所填设备需是本项目对应的淘汰设备。

2. 时间填写格式为:20××.××,如:2025.01。

3. 处置方式主要有出售或转让、报废、回收、其他等类型,其中,若处置方式填为其他,需填写具体情况。

五、申报单位概况

项目企业设立情况、股权结构、历史沿革,主要股东概况,主营业务情况,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力,现有生产、研发能力,2023年、2024年、2025年度财务状况,主要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等。

六、项目概况

项目实施的基本情况,包括实施目的、实施地点、主要实施内容和规模、产品和工程技术方案、投资规模和资金筹措方案等内容;主要设备选型和配套工程、落后低效和超期服役老旧设备淘汰、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现有技术、装备等支持配套条件的落实情况,建设目标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在增加生产效率、提高产品品质、加快工艺流程、生产设备的智能化、绿色化改造等方面的预期效果,阐述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

项目已获得或正在申请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情况。

七、项目实施条件

简要说明项目实施的招投标方案,节能方案分析,建设用地、环境保护和生态影响情况分析,安全生产、消防等措施方案等(相关材料可附后)。

八、产品和设备情况

该产品在国际国内的技术水平、主要用途、市场前景,该产品在2024、2025两年的销售收入情况,预计未来两年的销售收入情况。主要设备型号、生产地,设备能效水平(先进、节能)、环保绩效

水平(A级、B级)等。

九、经济和社会影响分析

经济效益或效果分析:评价项目的经济合理性,包括产能规模、财务分析、风险分析等。

行业影响分析:分析项目对所在行业及关联产业发展的影响、带动效应及发挥的强链延链补链作用。

社会影响效果分析:阐述项目的建设及运营活动对项目所在地可能产生的社会影响、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

十、项目对企业发展的作用

包括项目的实施对企业发展在技术、人才团队等方面的积极作用、项目可持续发展的情况,预期的经济效益等。

十一、附件

(一)项目立项、用地、规划、环评、能评、安评等各项按政策规定必须具备的前期手续批复文件,如个别手续无需办理,应由有明确的政策依据或相关业务主管部门出具的说明。对手续正在办理的项目,不得视为前期条件已落实。

(二)企业2023年、2024年、2025年度财务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

(三)项目设备购置发票、付款凭证、设备照片等佐证材料,务必按照设备明细表填写顺序排列。

产业链企业协同技术改造项目申报书

申报企业：_____（加盖公章）

申报项目：_____

所属产业：_____

- 支持方向：主导产品升级迭代
重大共性技术升级
制造与服务系统集成
基础平台协同化改造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总体情况表

申报企业		填报时间	
项目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姓名及职务		联系电话	
一、企业基本情况			
职工人数		企业总资产(万元)	
银行信用等级		长期贷款余额(万元)	
研发投入比(%)		资产负债率(%)	
企业经营情况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利税(万元)	出口创汇(万美元)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二、主体项目情况			
所属支持方向		建设地址(所在县区)	
所属产业链		项目建设起止年月 (20××.××-20××.××)	
项目总投资(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项目备案/核准文号		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		环评批复文号	
土地批复文号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文号	
节能审查批复文号		安评批复文号	
企业现有主营业务及产品规模 (不超过100字)		项目技术来源及水平 (不超过100字)	

项目产品方案 及建设内容 (不超过 300 字)	(项目所采用技术、工艺,土建工程面积,购置的主辅生产设备,计划产品品类及规模等)		
项目投产效益 (不超过 300 字)	(项目建成达产后在产值、利税、就业等经济社会方面,以及产业带动和生态完善方面的预期效益等)		
获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情况	(包括是否正在申报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		
三、配套申报项目情况			
配套申报项目 1: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地址	(所在县区)	项目备案/核准文号	
总投资(万元)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建设内容及与主体申报项目的关联性 (不超过 200 字)			
配套申报项目 2: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地址	(所在县区)	项目备案/核准文号	
总投资(万元)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建设内容及与主体申报项目的关联性 (不超过 200 字)			
配套申报项目 X:			
...			

申报承诺书

就申报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项目及相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或提供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

二、申报的项目投资总金额与企业实际情况相符,没有虚报、夸大投资额以套取财政资金的行为,申报项目不存在虚假交易、关联交易情况。

三、申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若正在申报相关专项资金,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说明。

四、自 2024 年以来,企业未发生安全、环保重大事故,企业或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违法或严重违规问题。

五、项目申报过程不向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行贿,不与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签订“对赌”协议等,不干扰项目申报审核秩序。

六、若申报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

(单位公章)

申报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2026 年 月 日

二、主体申报项目固定资产投入明细表

项目名称:(加盖主体申报企业公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固定资产投入名称	设备型号	交易时间(年月日)	资产用途	数量(台/套)或建设面积(平方米)	发票编号	发票时间	发票金额	付款凭证编号	付款时间	资产编码
1											
2											
3											
4											
5											
...											
发票金额合计											

备注:1. 所填投入须是 2024 年 7 月 1 日至本通知印发之日(含)已完成或购置且到位的土建(厂房)工程、单台(套)价格不低于 5 万元的设备,以发票时间和含税金额为准。

2. 土建工程投资可不填设备型号、资产编码栏。

3. 付款凭证编号请填写银行回单、承兑汇票、支票存根等相关支付凭证编号。

4. 请按照填报顺序在申请报告附件中上传设备照片和发票、付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要求清晰可辨。

5. 时间填写格式为:20××.××.××,如:2025.01.01。

三、配套申报项目固定资产投入明细表

配套项目一名称：(加盖配套申报项目企业公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固定资产投入名称	设备型号	交易时间(年月日)	资产用途	数量(台/套)或建设面积(平方米)	发票编号	发票时间	发票金额	付款凭证编号	付款时间	资产编码
1											
2											
3											
4											
5											
发票金额合计											

- 备注：1. 所填投入须是 2024 年 7 月 1 日至本通知印发之日(含)已完成或购置且到位的土建(厂房)工程、单台(套)价格不低于 5 万元的设备，以发票时间和含税金额为准。
2. 土建工程投资可不填设备型号、资产编码栏。
3. 付款凭证编号请填写银行回单、承兑汇票、支票存根等相关支付凭证编号。
4. 请按照填报顺序在申请报告附件中上传设备照片和发票、付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要求清晰可辨。
5. 时间填写格式为：20××.××.××，如：2025.01.01。

配套项目二名称:(加盖配套申报项目企业公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固定资产投入名称	设备型号	交易时间(年月日)	资产用途	数量(台/套)或建设面积(平方米)	发票编号	发票时间	发票金额	付款凭证编号	付款时间	资产编码
1											
2											
3											
4											
5											
发票金额合计											

- 备注:1. 所填投入须是 2024 年 7 月 1 日至本通知印发之日(含)已完成或购置且到位的土建(厂房)、单台(套)价格不低于 5 万元的设备,以发票时间和含税金额为准。
2. 土建工程投资可不填设备型号、资产编码栏。
3. 付款凭证编号请填写银行回单、承兑汇票、支票存根等相关支付凭证编号。
4. 请按照填报顺序在申请报告附件中上传设备照片和发票、付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要求清晰可辨。
5. 时间填写格式为:20××.××.××,如:2025.01.01。

四、绩效目标表

企业项目名称				
所属产业链		建设地址 (所在县区)		
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期新增产品品种	个
			预期新增年产能	
		质量指标	预期产品品质提升度	%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 年 月
	计划完工时间		20 年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期年新增销售收入	万元
			预期年新增利税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预期新增就业	人
		生态效益指标	预期能耗总量变化情况	±
	预期能耗强度降低情况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客户满意程度(非常满意、满意、不满意)	

五、企业情况(主体项目单位)

(一)项目单位所有制性质、股份结构、主营业务。

(二)财务资产状况,主要包括 2024 年、2025 年度销售收入、利税、出口创汇及资产负债率等情况。

(三)项目单位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基本情况及主要股东

的概况。

(四)企业技术基础及水平。主要包括:企业自身研发机构或与高校、科研单位开展了实质性产学研合作有关情况;拥有的自主知识产权、消化吸收创新、国/省内外联合开发的技术等;企业拥有的核心专利、技术情况及其在国际/国内水平等。

六、项目情况

(一)主体申报项目情况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所属行业和申报方向、产品规模、技术方案、设备方案、工程方案及其合理性;重点设备用途、产品工艺或解决关键问题的说明,需描述采用的工艺技术路线与技术特点、经济指标。

2. 项目建设进度。截止申报时,项目建设(土建、设备购置等)进展情况、当前形象进度、项目开工时间、预计完工投产时间,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等情况。

(二)配套申报项目 1 情况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产品规模、技术方案、设备方案、工程方案等,与主体申报项目在产业链上下游的关联性、协同性所在,以及建成后的经济、社会、生态及产业效益等。

2. 项目建设进度。截止申报时,项目建设(土建、设备购置等)进展情况、当前形象进度、项目开工时间、预计完工投产时间,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等情况。

3. 主体项目与配套项目之间关联协同技术改造情况。

(三)配套申报项目 2 情况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产品规模、技术方案、设备方案、工程方案等,与主体申报项目在产业链上下游的关联性、协同性所在,以及建成后的经济、社会、生态及产业效益等。

2. 项目建设进度。截止申报时,项目建设(土建、设备购置等)进展情况、当前形象进度、项目开工时间、预计完工投产时间,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等情况。

3. 主体项目与配套项目之间关联协同技术改造情况。

(四)配套申报项目×情况

.....

主体项目和配套项目已获得或正在申请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情况。

七、项目完工预计效果

主体项目完工后将新增的业务收入、利税和新增就业岗位等情况,在经济、社会、生态及产业链发展等方面取得的成效。

八、附件

(一)主体申报项目立项、环评、能评等各项按政策规定必须具备的前期手续批复文件(如按相关规定无需办理相关手续,需提供有关部门的说明材料)。

(二)主体项目企业 2025 年度财务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

(三)主体项目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佐证材料,包括设备照片、

购置发票、付款凭证等,务必按照固定资产投入明细表填写顺序排列。

(四)主体项目与配套项目协同合作佐证材料。

(五)配套项目核准/备案佐证材料及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佐证材料,包括设备照片、购置发票、付款凭证等,务必按照固定资产投入明细表填写顺序排列。

培育筑强集群载体方向申报指南

一、绿色园区低碳升级项目

(一) 支持方向

落实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在省级绿色园区中选择基础好、有特色、代表性强的绿色园区,支持开展低碳升级提升行动,推动绿色园区产业结构低碳化、能源利用低碳化、生产过程低碳化和园区管理低碳化,重点推进产业链全生命周期绿色化转型升级,打造区域绿色产业链,促进园区绿色低碳发展水平持续提升,形成绿色园区低碳升级发展路径,示范引导全省工业园区向更高水平的绿色低碳方向发展。

(二) 申报条件

1. 能科学提出具有领先水平的园区绿色低碳升级目标,并在 3 年内基本实现的省级及以上绿色园区。

2. 园区绿色低碳发展基础较好,能源资源利用水平较高,绿色发展势头良好。原则上上年度园区能源产出率不低于 3 万元/tce、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不低于 80%、绿色工厂不少于 6 家。

3. 近三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 and 质量事故、Ⅲ级(较大)及以上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三) 申报材料及要求

绿色园区低碳升级项目申报书(附件 3-1)。

二、省级食品产业集聚区项目

(一) 培育支持主要方向

重点培育产业基础厚实、发展意愿强烈、发展思路清晰的园区,主要支持优质企业培育、产业平台建设、技术创新、数字化转型、绿色制造、质量提升、新模式新业态、人才培育等方面,强化产业链协同、创新链赋能、供应链优化,打造布局合理、特色鲜明、绿色安全、竞争力强的省级食品产业集聚区。(同一项目已享受其他方向奖补的除外)

1. 支持“链主”企业、小巨人企业、专精特新企业、龙头骨干企业、创新型企业等优质企业培育,强化产业链上下游协作。

2. 支持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中试平台、概念验证中心等新型研发机构,支持优秀新产品。

3. 支持行业技术改造,实现工艺革新、产线升级;支持企业数字化转型,建成一批智能工厂、数字车间;推进高标准数字化园区建设。支持绿色制造,努力打造零碳园区。

4. 支持创建区域品牌和注册集体商标,鼓励龙头企业牵头或参与制修订国际、国家、行业和团体标准,培育形成一批企业标准“领跑者”,支持组织食品产业展会等活动,助力品牌建设和市场开拓。

5. 支持发展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等高端生产性服务业,支持物流枢纽、物流园区建设布局与食品产业园衔接,支持食品消费场景创新、食品文旅深度融合、垂直电商、定制化、共享制造等新模式新业态。

6. 支持符合产业园、产业集群培育方向的其他情形。

(二) 申报主体

园区所在的开发区管委会。

(三) 申报条件

1. 基础条件。①已建成食品产业园,产业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国家标准中“13 农副食品加工业”“14 食品制造业”和“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3 个大类范围内,不包括现制现售的即食餐饮业;②基础设施完善,配套有包装、检测、冷链物流、电商等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协同服务能力强;③申报单位高度重视绿色食品产业发展和园区建设,在顶层设计、政策措施、要素保障、工作考核等方面予以重点支持。

2. 专项条件。①产业规模:有一定数量的规上食品工业企业(集聚区内食品加工规上工业企业不少于 10 家),2025 年食品产业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 20 亿元;②创新能力:拥有市级及以上企业技术中心、工程中心等研发平台;园区企业有较高的研发投入强度;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核心技术,产品附加值高,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成效显著;③品牌建设:品牌营销体系完善,在省内外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在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和中国驰名商标、地理标志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认证等方面取得较好成绩;④绿色安全:践行绿色生产理念,所有入园食品企业均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建立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

(四) 申报材料

江西省省级食品产业集聚区创建申报表(见附件 3—2)。

三、化工园区竞争力提升项目

(一)支持方向

贯彻落实《江西省化工园区竞争力提升行动计划(2026—2028年)》，在全省认定化工园区中遴选一批产业基础好、产业链条完整、特色鲜明、智慧化水平高、安全水平较高的化工园区，提升竞争力水平。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主体为认定化工园区所在开发区。
2. 2025 年经省工信厅审核，竞争力达到二级水平，且智慧化水平达到提升级的化工园区。
3. 按照《江西省化工园区竞争力提升行动计划(2026—2028年)》有关要求，参照《化工园区竞争力评价导则(HG/T6312—2024)》，结合实际制定化工园区竞争力提升计划或方案，主要目标原则上 2 年内达到竞争力一级水平。
4. 上一年度化工园区安全风险等级达到一般(C 级)或较低(D 级)安全风险等级。
5. 近三年，化工园区内企业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较大及以上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6. 化工园区无中央和省环保督察、巡视挂牌督办未完成的事项。

(三)申报材料

化工园区竞争力提升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3—3)。

附件 3—1

绿色园区低碳升级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基本情况表

园区名称			
园区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园区类型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园区负责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单位联系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绿色园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主要指标	绿色工厂数量 (其中国家级 绿色工厂数量)		2025 年度 能源产出率 (万元/tce)
	2025 年度一般 工业固废综合 利用率		2025 年度高新 技术产业产值 占园区工业 总产值比例
园区简述	对绿色园区建设开展的工作、取得的成效和未来三年改造计划等进行简要叙述。		
承 诺			
<p>就申报江西省绿色园区低碳升级项目,本单位郑重承诺:</p> <p>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有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p> <p>二、若申报的项目获得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转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流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p>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司(企业盖章) 2026 年 月 日			

二、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总体目标				
总体 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绿色工厂、节水型企业数量等	
		质量指标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率等	
		时效指标	在建设周期内完成进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等	
		生态效益指标	工业“三废”排放下降情况等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园区能源管理服务平台建设等	

三、实施方案

(一) 园区基本情况

1. 园区概况。园区基础条件、资源禀赋、环境状况等。
2. 园区产业绿色发展现状。园区产业发展基础，园区主导产业和产业集群绿色发展情况，以及重点产业主要能源和资源消耗情况等。

(二) 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

1. 总体思路。围绕园区主导产业，提出推进产业链绿色发展思路。
2. 主要目标。园区绿色化水平提升目标，主要包括园区的能源、水等资源利用效率提升目标，二氧化碳、固体废物、废水等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下降目标。

3. 目标可达性分析。包括有利条件分析和制约因素分析。

(三) 主要任务

1. 产业结构低碳化发展

推动重点用能行业低碳化改造,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培育高新技术产业;制定严格的低碳准入门槛,淘汰两高行业低效产能,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围绕园区主导产业,建设绿色产业链。

2. 能源利用低碳化发展

控制煤炭消费,建设园区智能微电网,提高太阳能、风能等可再生能源在生产中的利用比例;加强余热余压利用,完善能源梯级利用;统筹考虑园区热力供应,鼓励合理发展热电联产;明确能源来源与途径,确保能源供应安全、稳定。

3. 生产过程低碳化发展

推行生产过程全生命周期低碳设计,打造绿色设计产品,创建绿色工厂;强化企业节能技改,对标能耗先进值,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进节水和废水循环利用技术改造,提升用水重复利用率,降低废水排放量;推动原料替代和生产工艺调整,合理控制工业过程排放;加强废弃物综合利用,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推广应用高效节能技术装备,降低产品碳排放强度,鼓励企业加强碳捕集、利用和储存等低碳技术研发和创新,支持重大原创低碳技术研发。

4. 园区管理低碳化发展

制定园区绿色工厂培育计划,开展绿色诊断,持续推进绿色制造服务行活动。加强与专业服务机构合作,探索建立“一园区一机

构”稳定服务模式。完善园区能源和碳排放管理体系,增强低碳目标约束力;建设能耗在线监测平台和碳排放信息管理平台,开展园区能源和碳排放数据管理和分析;在重点企业推行能源和碳排放管理,提升企业碳管理能力。

5. 基础设施低碳化发展

完善园区空间布局,降低交通物流碳排放;加强基础设施低碳化、智能化改造,增强设施服务功能;完善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污水达标排放;提升污水资源化利用,垃圾收集和处置体系,提升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加强厂房节能改造,推广普及绿色建筑。

园区主要任务不局限于上述内容,应围绕既定的目标,充分结合实际,体现亮点和特色,提出具有现实可操作性的主要任务,并论述开展后拟达到的效果以及对相关目标指标的贡献程度。

(四)重点项目

针对园区绿色低碳创建目标和任务,提出拟建设的重点项目,对照填写园区重点项目汇总表。

(五)创建绩效

评估园区绿色低碳升级建设预期成效,包括经济效益分析、环境效益分析、社会效益分析等。

(六)保障措施

主要包括:组织保障体系、政策保障体系、技术支撑体系、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统计评价考核体系以及能够促进园区绿色低碳建

设的其他措施。

四、主要内容及指标

项目建设内容和主要指标可参考下表,需明确提出指标基准值和预期目标值,鼓励园区结合各自特点提出其他指标。

(一)主要指标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单位	基准值 (2025年)	预期 目标值
1	产业 低碳 发展	能源产出率	万元/tce		
2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率	%		
3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	%		
4		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	%		
5		省级及以上绿色工厂数量	个		
6		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完成比例	%		
7		重点行业产品能效指标达到国家先进值企业数量	个		
8	能源 利用 效率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9		清洁能源使用率	%		
10		工业锅炉窑炉清洁能源替代比例	%		
11		屋顶光伏新增装机容量	兆瓦		
12	资源 利用 效率	工业余热余压利用企业数	个		
13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14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15		中水回用企业比例	%		
16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量	万吨		
17		省级节水型企业数量	个		
18	基础 设施 和园 区管 理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情况	有/无		
19		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	%		
20		园区能源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情况	有/无		
21		碳排放统计管理平台建设情况	有/无		
22		建立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资金情况	有/无		
23		建立能源管理体系企业的比例	%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单位	基准值 (2025年)	预期目标值
24	生态环境质量	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下降率	%		
25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	t/万元		
26		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		
27		绿化覆盖率	%		

注解：1. 能源产出率是指园区工业增加值与能源消耗总量的比值。能源主要包括原煤、原油、天然气、核电、水电、风电等一次能源。能源产出率=园区工业增加值(万元不变价)/能源综合消耗总量(tce)。

2.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率(%)=(能耗增长指数/工业增加值增长指数-1)×100%，其中，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工业综合能源消费量/工业增加值，能耗增长指数=本期工业综合能源消费量/上年同期工业综合能源消费量，工业增加值增长指数=工业增加值增长速度÷100+1。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的统计范围是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工业综合能源消费量采用当量值计算。

3.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园区内高新技术企业的工业总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的比值。其中，高新技术企业是指依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认定的工业范畴的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园区工业总产值比例(%)=高新技术企业的工业产值之和(万元)/工业园区工业总产值(万元)×100%。

4. 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园区内绿色产业的增加值与园区工业增加值的比值。其中，绿色产业范围参考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印发的《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年版)》。绿色产业增加值占园区工业增加值比例(%)=绿色产业增加值(万元)/园区工业增加值(万元)×100%。

5. 省级及以上绿色工厂数量是指园区内被评为省级及以上绿色工厂企业数量。

6. 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完成比例是指园区内企业清洁生产通过审核的比例。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完成比例(%)=通过清洁生产审核企业数量(个)/园区内规上企业数量(个)×100%。

7. 重点行业企业产品能效指标达到国家先进值企业数。园区内重点行业企业单位产品能效指标达到国家先进值的企业数量。

8.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是指园区内工业企业的可再生能源使用量与综合能耗总量的比值。可再生能源包括太阳能、水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氢能、波浪能等非化石能源。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工业企业可再生能源使用量(tce)/工业企业综合能耗总量(tce)×100%。

9. 清洁能源使用率是指清洁能源使用量与园区终端能源消费总量之比，能源使用量均按标煤计。其中，清洁能源包括用作燃烧的天然气、焦炉煤气、其他煤气、炼厂干气、液化石油气等清洁燃气、电和低硫轻柴油等清洁燃油(不包括机动车用燃油)。清洁能源使用率(%)=清洁能源使用量(tce)/终端能源消费总量(tce)×100%。

10. 工业锅炉窑炉清洁能源替代比例是指园区内锅炉窑炉采用清洁能源替代企业数量与当前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工业锅炉窑炉企业数量的百分比。工业锅炉窑炉清洁能源替代比例(%)=工业锅炉窑炉采用能源替代企业数量(个)/园区内采用工业锅炉窑炉企业数量(个)×100%。

11. 屋顶光伏新增装机容量包括园区范围内厂房、公共建筑等,不含户用光伏(业主自建的户用自然人分布式光伏项目)。
12. 工业余热余压利用企业数是指园区内进行余热回收利用的企业数量。
13.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是指工业重复用水量占工业用水总量的百分率。工业重复用水量指报告期内企业生产用水中重复再利用的水量,包括循环使用、一水多用和串级使用的水量(含经处理后回用量)。工业用水总量指报告期内企业厂区内用于生产和生活的水量,它等于工业用新鲜水量与工业重复用水量之和。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工业重复用水量(m^3)/工业用水总量(m^3) $\times 100\%$ 。
14.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是指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量占工业固体废弃物产生量(包括综合利用往年贮存量)的百分率。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量指报告期内企业通过回收、加工、循环、交换等方式,从固体废物中提取或者使其转化为可以利用的资源、能源和其他原材料的固体废物量(包括当年利用往年的工业固体废弃物贮存量),如用作农业肥料、生产建筑材料、筑路等。综合利用量由原产生固体废弃物的单位统计。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量(t)/(工业固体废弃物产生量+综合利用往年贮存量(t)) $\times 100\%$ 。
15. 中水回用企业比例是指园区内进行中水回用、雨水回用等企业占比。中水回用企业比例(%)=进行中水回用企业数量/园区内企业总数量 $\times 100\%$ 。
16.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是指园区内再生资源的循环利用量。再生资源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纸、废塑料、废旧纺织品、废旧木材、废旧轮胎、废矿物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报废汽车等。
17. 省级节水型企业数量是指园区内被评为省级节水型企业数量。
18.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是指园区内所有工业废水经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要求后进入安装有自动在线监控装置的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19. 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园区新建工业建筑中的绿色建筑是按照 GB/T50878—2013《绿色工业建筑评价标准》评价,获得二星及以上评级的工业建筑。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比例(%)=新建工业建筑中绿色建筑的面积(m^2)/园区新建工业建筑面积(m^2) $\times 100\%$ 。
20. 能源管理服务平台是指集园区水、电、气、热等各类能源监控设施,具有监测、分析、预警、管理等功能的管理服务平台。
21. 碳排放统计管理平台建设情况是指采集并统计园区内相关单位碳排放量,并根据排放量实时更新数据库,具有数据采集、统计分析、查询功能、排放水平评价识别、预测与预警功能、决策支持和交易管理等功能的管理平台。
22. 建立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资金是指园区为推进绿色低碳发展设立的专项资金。
23. 建立能源管理体系企业的比例是指园区内建立能源管理体系企业数量占园区内企业总数的比例。建立能源管理体系企业的比例(%)=园区内建立能源管理体系企业数量(个)/园区内总的企业数量(个) $\times 100\%$ 。
24. 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下降率(%)=(碳排放量增长指数/工业增加值增长指数-1) $\times 100\%$,其中,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工业碳排放量/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增长指数=本期工业工业碳排放量/上年同期工业碳排放量,工业增加值增长指数=工业增加值增长速度 $\div 100+1$ 。单位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的统计范围是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工业碳排放量是指园区内能源活动(即化石能源消费)和工业生产过程产生的二氧化碳直接

排放量,以及电力调入蕴含的间接排放量。

25. 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是指园区单位工业增加值排放的工业废水量,不包括企业梯级利用的废水和园区内居民排放的生活废水。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t/万元)=园区工业废水排放总量(t)/园区工业增加值总量(万元)。
26. 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指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全年天数的比例。空气质量优良等级按照GB 3085《环境空气质量标准》确定。园区空气质量优良率(%)=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天)/全年天数(天)×100%。
27. 绿化覆盖率。园区内各类绿地总面积与园区规划范围内用地总面积的比值。绿色覆盖率(%)=园区内各类绿地总面积(m²)/园区用地总面积(m²)×100%。

五、重点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投资(万元)	建设期限	实施条件	社会效益
1			详细列明每个项目的投资估算(不含土地购置费)。估算范围至少应包括厂房建设(建筑面积、总额等)、设备购置(设备名称、台套数、价格等)、辅助生产装置和公用工程等。			比较详细的建设内容、产能、工艺流程及先进性分析,主要技术设备及先进性分析,资金筹措方案,效益分析	
2							
3							
4							
5							
...							

六、主要指标基准值计算过程及佐证材料

江西省省级食品产业集聚区创建申报表

(××年度)

申报主体单位(盖章):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方 式: 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年 月 日

填 报 说 明

1. 符合条件的申报单位,应根据通知要求,编写和提交申请文件。

2. 申请单位应确保所填资料及信息真实、准确、客观,除特别说明的条目外,经营性数据专指所申请填报的食品规上工业数据,且均应来源于上一自然年度。在填写时应注意正确的计算单位,数据内容不得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将取消申请资格。

3. 申请单位在提交申请材料时,需提供申请书所规定佐证材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必要时,申请单位需按要求对申请材料进行说明和补正。

4. 关于品牌认证的说明:包括由经国务院机构编制管理机关核定、省级及以上人民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在民政部门登记的社会团体或行业组织颁发的驰名商标、著名商标、中华老字号、工业大奖、质量奖、区域品牌等认证、奖项。

5. 关于绿色制造名单的说明:由省级及以上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颁布的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名单。

一、基本情况

申请创建产业集聚区名称			
包含行政区划范围		面积(亩)	
所属大类行业	农副食品加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食品制造业 <input type="checkbox"/>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input type="checkbox"/>		
食品产业地位/食品规上工业营收在行政区划范围内规上工业营收占比(%)	首位 <input type="checkbox"/> 占比_____ 主导 <input type="checkbox"/> 支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产业园建设情况	主要包括:产业分布、食品产业园区及功能、冷链物流、检验检测配套等方面情况。(200字以内)		
产业园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负责人		职务
	联系部门		
	联系人		职务
	固定电话		手机
	传真		E-mail
(产业园所在地工信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二、产业基础

指 标 项		2024 年	2025 年
产业园食品规上工业企业营收(亿元)			
营收增速(%)			
食品规上工业企业营收占全省食品规上工业企业营收比重(%)			
省级“链主”企业数量(个)			
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小巨人企业数量(个)			
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小巨人企业数量(个)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个)			
“专精特新”企业数量(个)			
绿色制造主体数量(个)			
数字领航企业、数智工厂、小灯塔企业、智能工厂等数字化转型标杆数量(个)			
从业人员数量(千人)			
“赣出精品”产品数量(个)			
冷库总容量(立方米)			
营收前五位企业名称	上年销售收入(亿元)	主要产品	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

<p>品牌价值情况</p>	<p>获得驰名商标、著名商标、知名商标工业大奖、质量奖、区域品牌等认证或社会认可及获得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名牌产品、优质产品等奖项的总体情况。</p>
<p>总体情况(重点介绍食品产业结构、产业链上下游配套、重点企业实力、品牌建设、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等情况)</p>	

三、技术创新水平

指 标 项	2024 年	2025 年
企业研发总投入(万元)		
省级优秀新产品数量(个)		
新增发明专利授权数量(件)		
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数量(个)		
参与制修订行业标准数量(个)		
省级技术创新载体数量(家)		
国家级技术创新载体数量(家)		
国家级科学技术奖(项)		
省级科学技术奖(项)		
与高校、科研院所产学研合作成果(项)		
总体情况(重点介绍产业技术水平、研发投入、技术创新体系建设、与科研院所等产学研合作等情况)		

四、组织保障

总体情况(重点介绍地方支持产业园培育和产业发展的组织保障、政策措施及工作推进机制等)

五、重点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主体	建设规模	项目实施期和进度	投资规模(万元)

六、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项目实施总体目标				
总体 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规上食品工业企业数量(家)	
			支持参加重要展会活动企业数量(家)	
		质量指标	新增发明专利授权数量(件)	
			新增省级及以上技术创新、数字化转型、服务型制造等平台数量(个)	
		时效指标	重点项目建设进度达标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规上食品工业营收(亿元)	
			规上食品工业营收增速(%)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千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增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数量(家)	
新增省级及以上(含培育、特色)产业集群、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数量(个)				

七、有关材料

1. 园区规划文件(批复文件、规划文本及图件)、区域边界证明材料。

2. 企业清单:园区内食品企业名录(含规模以上企业、龙头企业等),企业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龙头企业认定文件、高新

技术企业证书等复印件。

3. 产业链配套证明：原料基地合作协议、冷链物流设施证明、生产性服务企业合作协议等。

4. 创新能力证明：研发平台认定文件、专利证书、技术改造项目备案文件等。

5. 品牌建设证明：区域公用品牌注册证书、各类品牌认证证书、荣誉证书等。

6. 绿色安全证明：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设证明、环保达标排放证明、安全生产标准化认证等。

7. 承诺书。

附件：××开发区省级食品产业集聚区创建工作方案

承 诺 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所有申报材料真实、准确、完整。产区内企业近三年未发生重大、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未发生重大、特大环境事故。如提供虚假信息或未按要求提供有关内容,申报书视为无效,自动放弃申报资格。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附件

××开发区省级食品产业集聚区创建工作方案

(2026—2028 年度)

一、总体思路

推进食品特色产业园建设、食品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思路。

二、重点产业赛道

健康消费类食品(功能性食品,清洁标签食品,健康软饮等)场景化消费类食品(低温预制食品,代餐食品,中式滋补食品等),生物食品,农产品精深加工等。

三、主要目标

主要包括:产业规模扩大(规上企业数量、营收),产业结构优化,产业平台建设,企业梯队培育,创新能力建设,品牌建设推广,数字化转型升级,绿色化发展,集群建设等目标。

四、重点任务

(一)企业梯次培育。“链主”“领航”企业、上市企业、单项冠军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梯次培育。

(二)推动技术创新。建设高品质创新载体,常态化开展技术对接服务活动,推进科研成果转化应用。组织开展关键共性技术攻关。

(三)推动数字化转型。推动食品企业数字化改造全覆盖,培

育一批数字车间、智能工厂,建设数字化产业园。

(四)推动品牌建设。强化区域品牌建设,支持龙头企业和行业协会牵头,打造一批具有较强影响力和特色的区域品牌和行业品牌。引导企业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制(修)订,推动更多优势产品、关键技术转化为标准。

(五)探索新模式新业态。发展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等高端生产性服务业;推进食品消费场景创新、食品文旅深度融合、垂直电商、定制化、共享制造等。

(六)着力招大引强。围绕产业发展重点方向,瞄准龙头企业和产业链关键环节企业,突出“一把手”招商。全力推进省级重大制造业项目和省级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建设。

五、保障措施

推动产业园建设和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保障措施,主要包括组织领导、工作机制、财政、用地、用能、用工等政策,基金、金融、人才、营商环境等方面措施。

化工园区竞争力提升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基本情况表

认定化工园区名称			
所在区域 (市/县/区)		所在开发区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所在开发区负责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主要指标	竞争力水平 等级及得分		智慧化水平 等级及得分
	上一年度化工 园区安全风险 等级		近三年,化工园区 内企业有无较大 及以上安全生产 事故、突发环境污 染事件
园区简述	对化工园区竞争力提升相关工作情况、取得的成效和未来两年竞争力提升计划或方案等进行简要叙述。(1000字以内)		
承 诺			
<p>就申报化工园区竞争力提升项目,本单位郑重承诺:</p> <p>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有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p> <p>二、若申报的项目获得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转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流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p>			
<p>法定代表人(签字):</p> <p>单位盖章</p>			
<p>2026 年 月 日</p>			

二、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总体目标				
总体 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质企业、延链补链项目、创新平台和创新成果、数字化转型标杆数量等	
		质量指标	竞争力水平等级	
		时效指标	在建设周期内完成进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亩均营收(万元)、亩均税收(万元)提高目标等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风险等级、环境质量改善情况等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促进石化化工产业链、产业集群发展的作用	

三、实施方案

(一)化工园区情况

1. 基本情况概述。化工园区内化工产业总体规模、入驻企业情况、用地情况(总面积、开发面积、剩余面积等)、项目建设情况(在建、拟建项目等)、园区基础设施及智慧平台建设情况等。

2. 主导产业情况。化工园区规划建设的产业链图谱和需补链延链情况;产业耦合发展情况;优质企业情况等。

3. 创新驱动情况。包括化工园区内研发投入、创新平台建设、创新成果情况等。

4. 数字化建设情况。包括建设智慧化工园区、打造数字化转

型标杆等情况。

5. 可持续发展情况。包括化工园区土地利用效能、安全提升、责任关怀、环境改善、节能减排与绿色发展情况等。

(二)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

1. 总体思路。

2. 主要目标:化工园区竞争力水平提升目标。

(三)主要任务

1. 提升园区产业规模。优化产业布局,理清产业链发展图谱,打造符合地方特点、具有产业关联度的产业链;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等优质企业,聚力打造重点突出、方向清晰、路径明确的特色化工产业集群。

2. 提升园区科技创新能力。鼓励化工园区内企业增加研发投入,推动标准制定,建设创新平台,形成一批创新成果,激发园区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

3. 提升数字化水平。建设智慧化工园区,完善化工园区智慧化信息基础设施和智慧化支撑平台;推动化工园区内企业进行数字化改造,打造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数字化转型。

4. 提升化工园区可持续发展水平。采取有效措施提高土地利用效能;落实化工园区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化工园区安全风险等级保持一般(C级)或较低(D级)

等级；推动节能减排与绿色发展，改善环境质量，建设绿色工厂、绿色园区。

主要任务不局限于上述内容，应围绕既定的目标，充分结合实际，以提升化工园区竞争力为导向，提出具有现实可操作性的主要任务，并论述开展后拟达到的效果以及对相关目标指标的贡献程度。

(四)重点项目

针对化工园区竞争力提升主要目标和主要任务，提出拟建设的重点项目，对照填写化工园区重点项目汇总表。

(五)创建绩效

简要评估化工园区竞争力提升建设预期成效，包括经济效益分析、社会效益分析等。

(六)保障措施

主要包括：为保障化工园区竞争力提升主要目标和主要任务的实现，制定的组织保障、政策保障、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以及其他相关措施等。

四、主要内容及指标

项目建设内容和主要指标可参考下表，需明确提出指标基准值和预期目标值，以 2025 年的数据计算基准值，以 2026 或 2027 年的预期数据测算预期目标值。预期得分参照《化工园区竞争力评价导则(HG/T6312—2024)》相关标准计算，其中序号 1、2、7 三项的评分细则以注解明确的为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基准值	预期目标值	预期得分
产业经济	产业规模	1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2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经济效率	3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率			
		4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工业增加值增长率			
		5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劳动生产率			
	亩均效益	6	亩均投资强度			
		7	亩均营收			
		8	亩均税收			
	产业耦合	9	原料内供率			
		10	化工新材料及精细化工产品产值			
		11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优质企业	12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13	创新型企业数量			
		14	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数量			
		15	上市公司所属企业数量			
创新驱动	创新能力	16	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7	研发投入的年增长率			
		18	标准制定数			
	创新平台	19	研发机构数量			
		20	中试基地			
	创新成果	21	发明专利数			
22		科技成果转化				
可持续发展	安全提升	23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等级			
		24	生产安全事故或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情况以及等级			
		25	化工园区安全风险等级			
	责任关怀	26	践行责任关怀			
	环境改善	27	环境质量达标率			
		28	单位工业总产值污染物排放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基准值	预期目标值	预期得分
可持续发展	节能减排与绿色发展	29	水资源节约			
		30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削减率			
		31	二氧化碳减排			
		32	绿色示范创建			
两化融合	智慧化工园区	33	化工园区智慧化支撑平台			
		34	化工园区智慧化信息基础设施及资源			
		35	化工园区智慧化业务应用系统			
	智能工厂	36	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制造场景数量			
预期得分合计						

- 注解:1.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指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评分细则:主营业务收入 ≥ 200 亿元,得5分;200亿元 $>$ 主营业务收入 ≥ 100 亿元,得3分;100亿元 $>$ 主营业务收入 ≥ 50 亿元,得1分;主营业务收入 < 50 亿元,得0分。
2.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指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超过全国石化化工行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的比例。评分细则:超过比例 $\geq 20\%$,得3分;20% $>$ 超过比例 $\geq 10\%$,得2分;10% $>$ 超过比例 > 0 ,得1分;超过比例 ≤ 0 得0分。
3.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率指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率超过全国石化化工行业平均利润率的比例。
4.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工业增加值增长率指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工业增加值增长率超过全国石化化工行业工业增加值增长率的比例。
5.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劳动生产率指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年度工业增加值与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从业人员全年平均人数的比值。
6. 亩均投资强度指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额累计值与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已建成项目建设用地面积总和的比值。
7. 亩均营收指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与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已建成项目建设用地面积总和的比值,未投产项目用地不计入面积。评分细则:亩均营收 ≥ 400 万元/亩,得5分;400万元/亩 $>$ 亩均营收 ≥ 300 万元/亩,得3分;300万元/亩 $>$ 亩均营收 ≥ 200 万元/亩,得1分;亩均营收 < 200 万元/亩,得0分。
8. 亩均税收指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年度税收总额与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已建成项目建设用地面积总和的比值,未投产项目用地不计入面积。
9. 原料内供率指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生产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中从园区内部其他

- 企业获得的运入量(按吨计,包括从园区内其他企业获得的产品、副产品)与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从园区内部、园区外部获得的主要原材料年度总运入量的比值。
10. 化工新材料及精细化工产品产值指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化工新材料及精细化工产品年度产值与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所有种类化工产品年度总产值的比值。
 11.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指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在园区内综合利用的工业固体废物年度数量(按吨计)占园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工业固体废物统计期年初贮存量与年度总产生量之和的比例。
 12.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指化工园区内拥有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的数量。
 13. 创新型企业数量指化工园区内拥有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数量。
 14. 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数量指化工园区内企业列入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和单项冠军产品名单企业的数量。
 15. 上市公司所属企业数量指化工园区内属于上市公司控股企业的数量(存在股票终止上市风险的公司除外)。
 16. 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指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占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年度收入的比重。
 17. 研发投入的同比增长率指研发投入的同比增长率指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的同比增长率。
 18. 标准制定数指化工园区管理机构及其关联单位、化工园区内企业制定的各类标准累计总数量。
 19. 研发机构数量的评价内容为化工园区内研发机构数量和各生产企业研发人员占比情况:
 - 1) 化工园区内拥有经省级及以上有关部门认定的从事自然科学及其相关科技领域研究开发和试验发展(包括为研发活动服务的中间试验)的机构数量,包括工程研究中心、企业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技术中心、技术工程中心)、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
 - 2) 化工园区内企业参与创建的重点领域创新中心、共性技术研发机构的数量。
 - 3) 化工园区内各生产企业研发人员占各企业其自身总人数的比例。
 20. 中试基地指化工园区或园区内企业以提升创新能力为目的建设的中试基地。
 21. 发明专利数的评价内容为化工园区内企业拥有有效期内的发明专利总数量,或年新增发明专利数的同比增长率。
 22. 科技成果转化的评价内容为化工园区内企业年度科技成果转化的数量,或科技成果转化的同比增长率。
 23.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等级指化工园区内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等级,包括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企业、二级企业的数量或比例。
 24. 生产安全事故或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情况以及等级指化工园区内企业生产安全事故或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情况以及等级。
 25. 化工园区安全风险等级指化工园区在安全风险排查中确定的安全风险等级。
 26. 践行责任关怀指化工园区践行责任关怀、建立责任关怀体系和发布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情况。
 27. 环境质量达标率的评价内容包括化工园区大气环境质量、地表水环境质量、地下水质量、土壤质量的达标率:

- 1)大气环境质量达标率:化工园区大气环境质量满足 GB 3095 环境空气功能区质量要求的天数与总监测天数的比值(扣除沙尘天气影响)。
 - 2)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率:化工园区考核断面水质满足 GB 3838 水域环境功能要求的比例。
 - 3)地下水质量达标率:化工园区地下水考核监测点水质满足 GB/T 14848 功能区要求的比例(评价指标不包括由于海水、天然地下水导致超标的指标)。
 - 4)土壤质量达标率:化工园区内土壤环境质量监测数值不超过 GB 36600 中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的比例。
28. 单位工业总产值污染物排放量的评价内容为化工园区单位工业总产值向水体中排放的化学需氧量、氨氮量,单位工业总产值向大气中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量;化工园区单位工业总产值向大气中排放的挥发性有机物量相对于上一年度的削减率。
 29. 水资源节约的评价内容为化工园区水资源节约的情况,包括单位工业总产值新鲜水用量和再生水(中水)回用率:
 - 1)化工园区单位工业总产值所消耗的新鲜水用量(不含海水用量)。
 - 2)再生水(中水)的回用水量、海水淡化产水量与水处理总水量(回用水量、海水淡化量与污水处理厂外排环境的污水量之和)的比值。其中:再生水(中水)指对经过或未经过污水处理厂处理的集纳雨水、工业排水、生活排水经再生工艺进一步净化处理,达到再生水水质标准用于地下水回灌,工业、农业、林业、牧业、城市非饮用水,景观环境用水等用途的水。
 30. 化工园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值相对于上一年度的削减率。其中,化工园区内工业企业的能源总量为从化工园区外输入的一次能源量,统计范围不包括用作原料的煤炭、石油、天然气消耗量,不包括绿色电力使用量。
 31. 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削减率的评价内容为化工园区二氧化碳减排的情况,包括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使用的比例和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量的削减率:
 - 1)化工园区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的使用量与园区用电总量的比值。绿色电力的来源包括园区内部发电设施产生和从园区外部购买的绿色电力。
 - 2)化工园区单位工业增加值向大气中排放的二氧化碳量相对于上一年度的削减率。其中,单位工业增加值向大气中排放的二氧化碳量根据 HJ 274 规定的方法进行计算。
 32. 绿色示范创建的评价内容为化工园区及园区内企业绿色示范创建的情况:
 - 1)化工园区入选国家级或省级部门或单位认定的绿色化工园区、绿色工业园区、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园区名单之一,且在有效期内。
 - 2)化工园区内企业入选国家部委认定的绿色工厂名单、绿色设计产品名单、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名单,且在有效期内。
 33. 化工园区智慧化支撑平台指工业互联网支撑平台方面的化工园区智慧化水平。
 34. 化工园区智慧化信息基础设施及资源的评价内容包括传输网络、计算和存储基础设施、安全防护方面的化工园区智慧化水平。
 35. 化工园区智慧化业务应用系统的评价内容为指挥中心、安全监管系统、环境管理系统、敏捷应急管理系统、封闭化管理系统、物流管理系统、能源管理系统方面的化工园区智慧化水平。
 36. 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制造场景数量指化工园区内企业获得认定的省级及以上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制造场景数量。

五、化工园区重点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投资(万元)	建设期限	实施条件	是否属于延链补链项目	补(延)哪条产业链的哪个环节
1			详细列明每个项目的投资估算(不含土地购置费)。估算范围至少应包括厂房建设(建筑面积、总额等)、设备购置(设备名称、台套数、价格等)、辅助生产装置和公用工程等。			比较详细的建设内容、产能、工艺流程及先进性分析,主要技术设备及先进性分析,资金筹措方案,效益分析		
2								
3								
4								
5								
...								

六、主要指标预期目标值计算过程及佐证材料

“两创”融合提升协同创新能力方向申报指南

一、制造业创新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一)申报主体

批复建设的省级及以上制造业创新中心依托企业。

(二)申报条件

申报主体自批复建设之日起有新增设备,可申报该项目。已获得省级财政资金补助的研发设备,不得重复申报补助。其中,购置的研发设备(含配套软件,下同),根据购置金额认定补助基数;购置进口的设备按到岸价格认定补助基数;股权投入的研发设备,按投资各方确认的公允价值认定补助基数;自制生产的研发设备,按企业建造该项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认定补助基数。上述未列举的其他类别新增研发设备,参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中规定的资产入账价值认定补助基数。

(三)申报材料

制造业创新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申报书(见附件4-1)。

二、重点产业链质量(标准)提升项目

重点产业链质量(标准)提升项目细分为中小企业质量管理数字化转型、标准化提档升级、电子信息检验检测服务平台建设、航空计量测试服务平台建设等4个项目申报。具体为:

(一)中小企业质量管理数字化转型项目

1. 支持方向

支持开展质量数字化成熟度评价体系研究,并为重点产业链中小企业免费提供诊断服务;制定质量数字化系统蓝图设计开发方案,研发质量数字化管理系统,并通过公益推广和现场辅导,免费提供给重点产业链中小企业使用;推动成立全省质量数字化创新联盟。(具体要求详见附件4—2“六、目标成效—目标要求”)

2. 申报条件

申报单位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经营状况良好、有效期内(截至本通知印发之日)省级及以上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以下简称“示范平台”)企业;示范平台运行良好;示范平台具有重点产业链领域质量管理数字化方面的经验业绩。鼓励申报单位牵头联合申报,联合申报单位应为具有质量数字化建设经验的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

3. 申报材料

中小企业质量管理数字化转型项目申报书(见附件4—2)

4. 有关要求

各推荐单位应征求同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意见,并将同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书面反馈意见在申报平台同步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二)标准化提档升级项目

1. 支持方向

支持加强重点产业链标准化工作能力建设,积极参与国际国内专业标准组织活动,加强国际标准化人才培养;支持将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为标准,牵头或参与行业内国际、国家、行业标准制修订,并带动重点产业链中小企业参与标准研制;强化标准实施宣贯,以标准引领服务产业发展,提升重点产业链创新水平、标准水平和质量水平。

2. 申报条件

申报单位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经营状况良好、2023年以来获批筹建的重点产业链领域省级技术标准创新基地(以下简称“创新基地”)承担企业。

3. 申报材料

标准化提档升级项目申报书(见附件4—3)。

4. 有关要求

各推荐单位应征求同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意见,并将同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书面反馈意见在申报平台同步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三)电子信息检验检测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 支持方向

支持建设电子信息产业一站式综合检验检测服务平台,为电子信息产业链相关中小企业提供检验检测服务;举办服务平台宣贯活动,为电子信息企业提供检验检测现场技术帮扶;推广标准验证和检验检测方法,推动电子信息产业链上企业的质量提升和关

键检验检测方法应用。（具体要求详见附件4—4“六、目标成效—目标要求”）

2. 申报条件

申报单位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经营状况良好的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电子信息)链主企业。鼓励申报单位牵头联合申报,联合申报单位应为电子信息产业链相关的检验检测机构。

3. 申报材料

电子信息检验检测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申报书(见附件4—4)。

4. 有关要求

各推荐单位应征求同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意见,并将同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书面反馈意见在申报平台同步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四)航空计量测试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 支持方向

支持通过建立计量标准提升航空器工装、核心零部件及其先进复合材料模具制造品质,全面支撑我省航空制造在大尺寸、数控加工方面的计量检测能力升级,提高省内航空制造企业送检效率,助力制造产能提升。（具体要求详见附件4—5“六、目标成效—目标要求”）

2. 申报条件

申报单位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拥有研发制造民用航空领域型架工装类、航空器零部件、复合材料模具能力的企业。鼓励申报

单位牵头联合申报,联合申报单位应具有产业计量测试平台、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证书和 CMA 证书。

3. 申报材料

航空计量测试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4—5)。

4. 有关要求

各推荐单位应征求同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意见,并将同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书面反馈意见在申报平台同步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三、制造业中试平台建设项目

(一)申报主体

企业主导型制造业中试平台依托单位。

(二)申报条件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注册地、主要办公场所、中试场所均在江西省范围内。

2. 满足《江西省制造业中试平台基本条件》(附件 4—6)要求。

3. 已列入省级制造业中试平台储备库,且项目未获支持。

(三)申报材料

江西省制造业中试平台申报书(附件 4—7)。

附件 4—1

制造业创新中心创新能力建设 项目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方 式: 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依托单位 2025 年工作总结(1500 字左右),包括:

1. 发展目标完成情况。

2. 研发主要方向进展。

3. 运行管理情况。

4. 基础条件建设情况。

5. 创新成果情况。

6. 结论。整体评价创新中心建设运营的情况,分析成效、指出不足,提出未来工作思路和重点方向。

7. 三年建设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度表

序号	目标任务	完成情况	进度差距	备注

二、研发设备清单

研发设备清单

填报日期：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	数量	会计凭证号	金额(万元)	获得年月	获得方式
合计	/	/	/		/		/	/

备注：获得方式包括新购置、进口、股权投资、自制(建造)等。

三、附件材料,包括:

1. 创新中心依托单位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 研发设备证明材料,根据各台(套)设备的获得情况,对应提供以下 5 种情形之一的证明材料。

(1)购置的提供购置发票复印件或对应的购置合同、企业记账凭证、银行转账回单复印件;

(2)购置进口设备的提供购置合同(含中文翻译说明)、报关单、运输费用凭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及购买日汇率换算额;

(3)股权投入的提供各方股东签订并确认的投资协议、第三方资产评估报告、企业资产入账的记账凭证等证明材料;

(4)企业自制的,提供该设备的专项核算台账;项目耗用的主要设备、材料领用单据;项目外购设备(服务)的发票及合同;项目结转人工成本、水电费用、其他费用的记账凭证;企业结转固定资产的凭证等(以上资料均为与原件一致的复印件);

(5)不属于上述情形的设备,应提供能证明该设备入账价值相对应的文件、合同、发票、记账凭证等资料的复印件。

3. 研发设备情况简要说明:介绍新增研发设备主要用途,与研发项目的相关性说明,并提供申请补助设备现场使用的照片。

4. 其他申报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四、预期绩效目标表

项目预期绩效目标表

(年度)

项目名称		制造业创新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具体实施单位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公共服务次数(次)	
				研发人员占总员工比例	
				新增专利授权数量(项)	
		质量指标		交叉学科研发团队构建	
				技术创新项目实施情况	
		时效指标		公共服务响应及时性	
		成本指标		研发费用占总成本费用支出比例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技术成果转化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行业技术进步与示范带动作用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低碳创新能力建设成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企业持续创新机制形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研发团队对创新中心满意度	

五、承诺事项

承 诺 事 项

就申报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及财政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

二、申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若正在申报相关资金,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充分说明。

三、自 2024 年以来,企业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企业或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违法或严重违规问题。

四、项目申报过程不向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行贿,不与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签订“对赌”协议等,不干扰项目申报审核秩序。

五、若申报的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

(单位公章)

申报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2026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质量管理数字化转型 项目 申报 书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合申报单位(盖章) (如有) _____

2026 年 月

一、基本情况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以注册地为准)		成立时间	年 月
联系人		职 务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单位简介	(不超过 200 字)		
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税收(万元)
2024 年			
2025 年			
(二)示范平台基本情况(<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获批时间	年 月	从业人数	
主要服务范围	(不超过 200 字)		
具有重点产业链领域质量管理数字化方面的经验业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服务业绩	服务收入(万元)	服务企业数(家)	
2024 年			
2025 年			
重点产业链领域质量管理数字化经验业绩介绍			
(不超过 500 字)			

二、工作基础

示范平台软硬件条件、运营管理、制度流程、人才团队建设、服务业绩成果、客户满意度、推动产业发展成效等。

三、项目基础

示范平台重点产业链领域质量管理数字化经验业绩和典型案例、专业团队构成、优势特点、联合申报单位(如有)质量数字化建设经验等。

四、实施方案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主要参与人员情况、工作举措、保障措施、计划目标和成效、资金预算、工作进度、项目示范性与推广价值、可持续发展与社会效益等。

五、其他

申报单位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六、目标成效

序号	支持内容	目 标 要 求	是否满足 目标要求	计划达成目标 (包括完成情况、具体 成果、作用效益等)
1	开展质量数字化成熟度评价体系研究,并为重点产业链中小企业免费提供诊断服务。	1.1 制定质量数字化成熟度评价体系,并通过专家论证。		
		1.2 诊断服务重点产业链中小企业 20 家以上,并提供诊断报告。		
2	制定质量数字化系统蓝图设计开发方案,研发质量数字化管理系统,并通过公益推广和现场辅导,免费提供给重点产业链中小企业使用。	2.1 制定一份质量数字化系统蓝图设计开发方案,并通过专家论证。		
		2.2 开发一套质量数字化管理系统,功能基本完善,覆盖中小企业 70%质量过程管理要素,并通过专家论证。		
		2.3 以重点产业链中小企业为主要对象,组织 1000 家以上企业参与公益推广活动,免费提供给企业使用,并为 20 家以上企业提供现场辅导。		
3	推动成立全省质量数字化创新联盟。	3.1 主要成员单位应在重点产业链领域具有代表性。		
		3.2 建立专家库、机构库、产品库和案例库。		

七、预算安排

科目名称	金额(万元)	明细说明
.....
合 计		

八、进度安排

起止日期	工作内容	备 注
.....

九、相关材料

1. 申报单位 2024、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
2. 示范平台 2024、2025 年度业绩证明材料；
3. 示范平台重点产业链领域质量管理数字化经验业绩证明材料；
4. 联合申报单位(如有)质量数字化建设经验证明材料；
5. 申报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十、绩效目标表

单 位					
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质量数字化诊断分析报告的企业数量(家)	
				现场辅导使用质量数字化管理系统的企业数量(家)	
				制定质量数字化系统蓝图设计开发方案(份)	
				开发质量数字化管理系统(套)	
		质量指标		质量数字化管理系统覆盖中小企业质量过程管理要素比例(%)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年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参与质量数字化管理系统公益推广活动的中小企业数量(家)	

标准化提档升级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2026 年 月

一、基本情况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以注册地为准)		成立时间	年 月
联系人		职 务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单位简介	(不超过 200 字)		
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税收(万元)
2024 年			
2025 年			
(二)创新基地基本情况			
名 称			
获批时间	年 月	从业人数	
重点产业链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色金属 <input type="checkbox"/> 装备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新能源 <input type="checkbox"/> 石化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建材 <input type="checkbox"/> 钢铁 <input type="checkbox"/> 航空 <input type="checkbox"/> 食品 <input type="checkbox"/> 纺织服装 <input type="checkbox"/> 医药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家具		
自获批筹建以来在所属产业相关领域取得的主要业绩成果			
牵头或参与标准制修订:共计____项			
编 号	名 称	牵头或参与	
		<input type="checkbox"/> 牵头 <input type="checkbox"/> 参与	
		<input type="checkbox"/> 牵头 <input type="checkbox"/> 参与	
		<input type="checkbox"/> 牵头 <input type="checkbox"/> 参与	
.....	
标准化培训:共计____场			
时 间	地 点	参加人数	
.....	
标准宣贯:共计____项			

编 号	名 称
.....
开展标准实施效果评估:共计____项	
编 号	名 称
.....
标准化人才培养	国际标准注册专家____人; 全国专业标委会委员____人,担任职务情况:_____; 省级专业标委会委员____人,担任职务情况:_____。
获得专利授权	共计____项。其中:发明专利____项。
技术成果登记数(项)	
技术成果转化应用 占比(%)	
技术合同交易额 (万元)	
(三)申报承诺	
<p>就申报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及财政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p> <p>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p> <p>二、申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若正在申报相关资金,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充分说明。</p> <p>三、自 2024 年以来,企业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企业或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违法或严重违规问题。</p> <p>四、项目申报过程不向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行贿,不与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签订“对赌”协议等,不干扰项目申报审核秩序。</p> <p>五、若申报的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6 年 月 日</p>	

二、基础条件

申报单位对创新基地的保障支持情况；创新基地软硬件条件、经费保障、管理体系建设和执行情况、人才团队建设等。

三、业绩成果

创新基地标准制修订情况(标准的数量与层级、先进性与创新性、在制修订标准过程中发挥的作用等)；标准宣贯与实施情况、标准化体系建设情况；创新基地在发挥核心功能,提升重点产业链创新水平、标准水平和质量水平等方面的工作举措、取得成效；创新基地推动产业发展成效(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行业效益)等。

四、其他

申报单位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五、相关材料

1. 申报单位 2024、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
2. 创新基地自获批筹建以来在所属产业相关领域取得的主要业绩成果证明材料(标准制修订、标准化培训、标准宣贯、标准实施效果评估、标准化人才培养、专利、技术成果等)；
3. 申报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六、绩效目标表

单 位				
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明专利申请和授权数量(项)	
			牵头或参与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数量(项)	
			技术成果登记数量(项)	
			宣贯标准数量(项)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年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重点产业链创新水平、标准水平和质量水平		

电子信息检验检测服务平台建设 项目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合申报单位(盖章) (如有) _____

2026 年 月

一、基本情况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以注册地为准)		成立时间	年 月
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省制造业重点 产业链(电子信息) 链主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五年获得过细分领域全国 百强及以上企业称号(颁发单 位应为国家级行业协会、国家 级行业联合会,或在世界级或 国家级产业大会公布的企业 名单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单位简介	(不超过 200 字)		
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税收(万元)
2024 年			
2025 年			
服务电子信息产业链经验业绩介绍			
(不超过 500 字)			

二、工作基础

申报单位现有服务电子信息产业链的软硬件条件、运营管理、制度流程、人才团队建设、推动产业发展成效等。

联合申报单位(如有)服务电子信息产业链的软硬件条件、运营管理、制度流程、人才团队建设、推动产业发展成效等。

三、项目基础

申报单位现有服务电子信息产业链的经验业绩和典型案例、专业团队构成、优势特点等。

联合申报单位(如有)服务电子信息产业链的检验检测服务经验业绩和典型案例、专业团队构成、优势特点等。

四、实施方案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主要参与人员情况、工作举措、保障措施、计划目标和成效、资金预算、工作进度、项目示范性与推广价值、可持续发展与社会效益等。

五、其他

申报单位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六、目标成效

序号	支持内容	目 标 要 求	是否满足 目标要求	计划达成目标 (包括完成情况、具体 成果、作用效益等)
1	建设电子信息产业一站式综合检验检测服务平台,为电子信息产业链相关中小企业提供检验检测服务。	1.1 建成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电子信息细分领域全链条检验检测服务平台,获得 CNAS 或 CMA 证书。		
		1.2 为 10 家及以上电子信息企业提供检验检测服务,出具不少于 20 份检测报告;服务满意度达 95%以上。		
		1.3 调研不少于 20 家电子信息企业检验检测需求,形成检验检测需求清单。		
2	举办服务平台宣贯活动,为电子信息企业提供检验检测现场技术帮扶。	2.1 至少举办 3 次服务平台宣贯会,覆盖电子信息企业数量不少于 30 家。		
		2.2 为至少 5 家电子信息产业链中小企业提供现场检验检测技术帮扶。		
3	推广标准验证和检验检测方法,推动电子信息产业链上企业的质量提升和关键检验检测方法应用。	3.1 至少完成 5 份电子信息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或企业标准验证服务,并形成标准验证报告。		
		3.2 至少推广 1 项检验检测方法,并在 5 家以上电子信息产业链中小企业得到应用。		

七、预算安排

科目名称	金额(万元)	明细说明
.....
合 计		

八、进度安排

起止日期	工作内容	备 注
.....

九、相关材料

1. 申报单位 2024、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

2. 申报单位近五年获得过细分领域全国百强及以上企业称号(颁发单位应为国家级行业协会、国家级行业联合会,或在世界级或国家级产业大会公布的企业名单中)证明材料;

3. 联合申报单位(如有)CNAS 实或 CMA 证书;

4. 申报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十、绩效目标表

单 位					
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平台检验检测涉及的相关标准数(项)	
				技术帮扶的电子信息产业链中小企业数量(家)	
				电子信息产业链标准验证报告数量(份)	
		质量指标		企业满意度(%)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年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服务电子信息产业链中小企业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数量(份)	
				推动检验检测方法在电子信息产业链应用的数量(项)	

航空计量测试服务平台建设 项目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盖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合申报单位(盖章) (如有) _____

2026 年 月

一、基本情况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以注册地为准)		成立时间	年 月
联系人		职 务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拥有研发制造民用航空领域型架工装类、 航空器零部件、复合材料模具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单位简介	(不超过 200 字)		
航空计量测试服务经验业绩介绍			
(不超过 500 字)			
(二)联合申报单位(如有)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以注册地为准)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具有产业计量测试平台、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 证书和 CMA 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单位简介	(不超过 200 字)		
航空计量测试服务经验业绩介绍			
(不超过 500 字)			

(三)申报承诺

就申报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及财政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

二、申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或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若正在申报相关资金,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充分说明。

三、自 2024 年以来,企业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企业或法定代表人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存在影响申报的违法或严重违规问题。

四、项目申报过程不向各级政府工作人员行贿,不与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签订“对赌”协议等,不干扰项目申报审核秩序。

五、若申报的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2026 年 月 日

联合申报单位(盖章)(如有):

2026 年 月 日

注:涉及联合申报单位的表格及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按模板格式自行添加或删除。

二、工作基础

申报单位现有服务产业链的能力和联合申报单位(如有)的计量测试服务能力、运营管理、制度流程、人才团队建设、客户满意度、推动产业发展成效等。

三、项目基础

申报单位现有服务产业链的经验业绩和联合申报单位(如有)的计量测试服务经验业绩和典型案例、专业团队构成、优势特点等。

四、实施方案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主要参与人员情况、工作举措、保障措施、计划目标和成效、资金预算、工作进度、项目示范性与推广价值、可持续发展与社会效益等。

五、其他

申报单位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六、目标成效

支持内容	目 标 要 求	是否满足 目标要求	计划达成目标 (包括完成情况、具体 成果、作用效益等)
<p>通过建立计量标准提升航空器工装、核心零部件及其先进复合材料模具制造品质,全面支撑我省航空制造在大尺寸、数控加工方面的计量检测能力升级,提高省内航空制造企业送检效率,助力制造产能提升。</p>	1. 围绕航空企业制造工装及大型零部件质量检测用激光跟踪仪、激光扫描仪建设校准激光跟踪仪、激光扫描仪精度的能力,从而有助于提高产品品质。		
	2. 围绕航空企业提高数控加工产品合格率需求,建设三轴及五轴数控加工中心动态精度检测及精度补偿能力,通过提高加工中心精度实现产品品质提高。		
	3. 围绕大型航空部件尺寸检测及大型航空器装配用基线场校准需求建设航空器大尺寸计量检测能力。		
	4. 围绕航空企业常用复材加工用热压罐性能建设相应检测能力,保证热压罐精度从而提高复材加工品质一致性。		
	5. 建成低空无人机机载光电系统校准能力,主要含北斗定位定向系统、位姿、激光雷达扫描测距系统等参数精准计量校准。		
	6. 在本省实现航空企业主要计量器具量值溯源,无需外送,节省企业因计量器具送检停产时间。		

七、预算安排

科目名称	金额(万元)	明细说明
.....
合 计		

八、进度安排

起止日期	工作内容	备 注
.....

九、相关材料

1. 申报单位拥有研发制造民用航空领域型架工装类、航空器零部件、复合材料模具能力证明材料；

2. 联合申报单位(如有)产业计量测试平台证明材料、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证书和 CMA 证书；

3. 申报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十、绩效目标表

单 位				
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CNAS 校准资质(项)	
			计量校准规范(项)	
			科技论文(篇)	
		质量指标	服务航空器企业(家)	
			客户满意度(%)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年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航空器企业服务产值(万元)	

江西省制造业中试平台基本条件

一、战略定位。与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重大任务、重大工程部署紧密结合,符合省委、省政府有关战略部署,对我省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起到支撑引领作用,符合江西省制造业中试创新发展实施方案和重点建设方向。

二、基础能力。应具备实体平台形态,具备能够实施相应中试验证的完备能力。

(一)具备完善的中试线或试验场地,配备技术熟化、工艺验证、样品试制、放大试产所需的试验设备、测量仪器、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以及安全、环保等配套设施,设备原值总投入不低于 500 万元。

(二)拥有本领域研发能力强、技术水平高、工程实践经验丰富的工程技术带头人,拥有与核心服务能力相适应的管理、研发、试验、质量、安全等专业人才队伍。

(三)应具备良好的质量、安全、信用和社会责任状况。近两年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和重大质量、环境污染、失泄密等事故,未出现数据资料弄虚作假、严重失信等情形。

三、技术优势。应拥有对行业或区域相关技术资源的整合及带动能力,具备较为完善的中试技术体系。

四、服务能力。能够提供工程开发、中试熟化、工艺创新、样品试制、设备验证、试验检测等公共服务或整体解决方案。

企业主导型制造业中试平台,能够满足行业领域和重点产业链中试需求。

五、运行机制。建立规范高效的市场化运营管理机制。

(一)制定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在财务、安全、质量、保密等方面符合国家相关要求,在人财物等方面和依托单位相对独立。

(二)规范对外服务程序,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明确技术转让、技术归属、技术服务、商业秘密等管理规则。

一、申报单位情况

申报单位名称			
详细地址	_____市_____县(市)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填表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简介	(介绍单位成立时间、发展历程、主营业务、综合实力、取得的成绩及单位行业定位、战略布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等情况,300字以内)		
企业规模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企业		
	是否规模以上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单位荣誉资质	(包括但不限于是否为制造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中心、工程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业和信息化重点实验室、工业设计中心等;是否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或者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等)		

二、中试平台情况

平台名称	(平台应命名为“××××中试平台”,不宜含有“省”、“市”、“县”、“区”、“集团”、“公司”、“中试基地”等字样)
所属行业领域	<p>十二条重点产业链:</p>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色金属 <input type="checkbox"/> 装备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新能源 <input type="checkbox"/> 石化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建材 <input type="checkbox"/> 钢铁 <input type="checkbox"/> 航空 <input type="checkbox"/> 食品 <input type="checkbox"/> 纺织服装 <input type="checkbox"/> 医药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家具

建设运营模式 (单选)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运营市场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建设适度开放 <input type="checkbox"/> 龙头企业自主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主体联合共建(请注明联合单位)			
服务功能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新产品生产验证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工艺参数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研发转化孵化 <input type="checkbox"/> 小批量试生产 <input type="checkbox"/> 仪器设备共享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应用验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平台场地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租用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场地面积 (平方米)	已有场地面积	
			计划新建场地面积	
中试设备数 (台/套)		专用软件及 设备原值 (万元)	_____ ; 其中,专用软件_____, 设备原值_____。	
建设成熟中试线 数量(条)				
平台负责人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平台总人数		专技术人员数量		
具有本科(含) 以上学历或中 级(含)以上职 称的技术人员占 总人数比重(%)		技术经理 人数量		
核心研发 团队情况	姓 名	学 历	职务(职称)	专职/兼职
平台简介	(主要研究方向和承担的研发任务等,300字以内)			
依托单位牵头或 参与中试相关知 识产权数量(件)	_____, 其中:发明专利_____ ;实用新型专利_____ ; 外观设计专利_____ ;软件著作权_____ ;			
依托单位牵头或 参与发布中试相 关标准数量(项)	_____, 其中:国际标准_____ ;国家标准_____ ;行业标准_____ ; 团体标准_____ ;地方标准_____ ;企业标准_____ ;			

上年度中试服务营业收入(万元)		累计开展中试服务项目数量(个)	_____ (个); 其中,近一年_____ (个)。
累计通过中试服务转化形成的产品数量(个)	_____ (个); 其中,近一年_____ (个)。	累计通过中试服务培育孵化的企业数量(个)	_____ (个); 其中,近一年_____ (个)。
近三年是否有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何时发生何事故,损失情况如何)		
近三年是否有知识产权或税务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何时由何机关作出何种处罚决定)		
是否有技术成果转化相关经验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若有,包括但不限于平台中试技术体系、中试技术突破、开展自主产品中试验证、成果产出等情况,800字以内)		
是否有承担国家重大项目的经验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近五年承担何项目)		
是否具备公共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若是,请填写包括但不限于平台对外提供公共服务的功能类性、内容、对外中试服务合同额占中试服务合同额的比重等情况,500字以内)		
中试服务典型案例	(列举2-3个中试验证成功的服务典型案例,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合同额、服务周期、服务单位名称、服务内容、解决的问题、取得的成效,单项500字以内)		
平台运行情况及下步发展规划	(需明确建设内容和路径,包括明确建设运营模式、鼓励多元资金投入、强化试验基础设施、构建技术支撑体系、搭建试验专业场景、培育专业队伍、提升自我运营能力等内容,2000字以内)		

4. 中试平台人才队伍清单(参保证明、学历职称证明等)。

5. 三年内开展的中试项目列表,中试服务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中试服务合同、发票)。

6. 其他有关服务能力、取得成效、存在优势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资质、奖励等证书,对中试项目投资证明等)。

7. 其他需要说明的材料清单及材料。

四、绩效目标表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制造业中试平台建设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具体实施单位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中试线数量(条)		
			服务中试熟化项目/企业数量(项/家)		
			平台通过第三方权威认证数量		
		质量指标	中试验证工艺标准化程度		
		时效指标	中试项目平均周期		
		成本指标	平台建设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中试成果产业化成功率		
		社会效益指标	平台资源共享情况		
			提升行业中试能力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工艺技术应用覆盖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平台市场化运营机制建立			
		中试服务委托方满意度			

培育新质生产力方向申报指南

一、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项目

(一)支持方向

对企业投保列入《江西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的产品,实施保险补偿,促进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推动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二)申报条件

1. 项目承保单位为列入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机制试点共保体保险公司名单中的江西省内分支机构,由各省级分公司负责汇总统一申报。

2. 投保单位在江西省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 项目涉及的承保产品及型号必须列入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度《江西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

4. 投保单位在一个自然年度内,只允许选择一家承保单位承保,保险费不超过产品价值的 3%。新保项目涉及产品销售合同日期应在 2025 年 1 月 1 日之后,单一保单的保费金额在 3 万元以上。

(三)申报材料及要求

1. 保险公司通过申报平台填写《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

补偿项目申报表》(见附件 5—1),由平台导出加盖申报单位公章与投保单位公章后,随同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统一以 PDF 格式作为附件上传并提交至投保单位注册地设区市工信局、赣江新区经发局。

2. 各设区市工信局、赣江新区经发局负责对本地区投保单位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将推荐项目提交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二、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项目

(一)支持方向

针对列入《江西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的装备产品,对其推广应用进行补助,推动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发展。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企业为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的生产企业,须依法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项目涉及的装备及型号必须列入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江西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

(三)申报材料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5—2)。

(四)申报要求

1. 申报产品须销售给最终用户,不能是企业自产自销产品。最终用户单位不得为贸易商,涉及中间商的,则须提供申报企业至最终用户的全套销售协议、对应的销售发票、银行出具的转账流水

复印件,且最终用户的销售协议^①、对应的销售发票、银行出具的转账流水日期均应在 2025 年度内。

2. 企业有多个产品进入省首台(套)目录,须分成不同申报书申报,每份申报书只能申报一个省首台(套)型号产品^②,涉及多个销售协议须分别整理,累加计算销售额。每户申报企业的产品累计销售额不低于 250 万元。

3. 装备名称、用户名称以及销售协议等关键信息如为外文,需同时提供中文翻译,繁体中文需同时提供简体中文注释,外币交易项目须提供参考汇率,并将申报项目销售金额折算为人民币。

三、优秀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

(一)支持方向

加快推进我省优秀工业设计成果转化应用,赋能产业集群提能升级。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项目符合我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发展方向,重点聚焦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新能源、航空、食品、医药、纺织服装、现代家具等产业;

2. 申报对象以国家级和省级工业设计中心企业为重点;

3. 项目产品以(已)拥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工业设计创新度高、产业化成效明显,经济效益和市场表现突出,且正在量产销售

① 与中间商的销售协议、销售发票与银行转账流水可不在 2025 年度内。

② 《目录》中每个序号对应一个型号产品,若《目录》中产品型号为一系列产品,视作单个型号。

的工业产品为对象。

(三)申报材料

江西省优秀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5—3)。

(四)有关要求

每个设区市推荐项目数量不超过 6 个。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项目申报表

一、基本信息表

一、投保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法人代表		注册地 (设区市)
上一年营业收入(万元)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二、投保装备情况				
装备名称		装备型号		
对应《目录》 版本		对应《目录》 序号		
三、装备销售及交付情况				
销售合同中的 装备价值(万元)		完成交付时间	年 月 日	
用户单位名称				
用户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号)		
四、装备投保情况				
承保单位名称				
投保装备数量 (台/套)		保险金额 (万元)		
保费金额(万元)		保险费率(%)		
保单编号		保费发票号码		
保险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是否为续保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若为续保项目， 则首保年份	
投保单位已获得保费补偿资金 (万元)			
五、承诺事项			
<p>1. 本次申报的材料均真实、完整，如有不实，愿承担相应责任。</p> <p>2. 此项目涉及的装备已列入年度《江西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p> <p>3. 此项目涉及的装备产品已交付用户单位，产品保单已生效。本企业产品在同一自然年度只能选择同一承保单位承保，如因多家保险公司承保而造成审核不通过的，本企业自行承担全额保费。</p> <p>4. 我单位知悉以下内容：对于通过的项目，省级财政将给予 90% 的保费补贴至承保单位，投保单位只需自缴 10% 的保费金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投保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我单位出具的材料，均真实、完整，如有不实，愿承担相应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六、相关证明材料			
<p>1. 此表打印后，申报单位、投保单位盖章件；</p> <p>2. 产品销售合同及对应的发票复印件；</p> <p>3. 保单复印件；</p> <p>4. 保险费发票与银行出具的转账流水复印件；</p> <p>5.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项目绩效预期目标表。</p> <p>(以上 5 项材料扫描成一个 PDF 在网络申报平台上传)</p>			

填表说明：

1. “装备名称”、“装备型号”应与销售合同、发票等材料中的一致，且与年度《江西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一致。

2. “销售合同中的装备价值”为装备产品本身的含税价格，不含物流、售后、备件、培训等费用。

3. “完成交付时间”应填写所有装备完成交付的时间。

二、项目绩效预期目标表

项目名称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项目		
承保单位		投保单位		
总体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应用客户数量	×家
		质量指标	申报保险补偿项目是否合规	是/否
		时效指标	保险是否及时生效	是/否
		成本指标	每万元带动投保产品风险保障金额不低于 30 万元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投保装备的销售是否起到促进作用	是/否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提升投保产品市场认知度	是/否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企业创新发展动力是否增强	是/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注：申报主体须针对每个投保单位，提交一份绩效预期目标表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 项目 申 报 书

申报企业：_____ (加盖公章)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基本信息表

一、申报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注册地址			
企业技术中心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input type="checkbox"/> 市级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上一年营业收入(万元)		上一年度申报产品销售额占总营收比重(%)	
二、申报产品基本信息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限单个型号产品)	
对应省首台(套)目录版本		对应省首台(套)目录序号	
三、承诺事项			
<p>就申报“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及相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p> <p>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p> <p>二、若该项目已获得或正在申报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说明;</p> <p>三、若申报的项目获得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p>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司(企业盖章) 2026年 月 日			

二、产品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单位：万元

序号	销售协议编号	产品发票开具日期(年月日)	银行出具的转账流水日期(年月日)	发票号码	销售台(套)数	销售金额
1						
2						
3						
...						
合 计						

- 备注：1. “产品名称”与“产品型号”应准确，与《目录》中的相符，同销售协议、发票等材料中的产品名称、型号保持一致。
2. 销售协议编号、发票开具日期、银行流水日期、销售金额等待填内容均为涉及最终用户的情况，涉及中间商的无须在此表填写。最终用户的销售协议、对应的发票、银行出具的转账流水日期均在 2025 年度。
3. 每份申报书最多提交 15 份同最终用户的销售协议，如有多报，按前 15 份销售协议进行判定。
4. 产品销售金额仅为产品本身的含税价格，不含产品的物流、售后、备件、培训等费用，以销售给最终用户的价格为准。销售金额取最终用户销售协议、销售发票、银行出具的转账流水的最小值。
5. 请按照填报顺序在申请报告附件中上传至最终用户的产品全套销售协议、对应发票与银行出具的转账流水复印件，要求清晰可辨。

三、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期年新增产品销售收入	万元
		质量指标	项目是否合规	是/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对企业产品的销售是否起到了促进作用	是/否
		社会效益	是否提升企业产品市场认知度	是/否
		可持续 影响指标	企业创新发展动力是否增强	是/否

四、相关附件

1. 产品至最终用户的全套销售协议、对应的发票、银行转账流水复印件(按《产品销售情况》表中的填报顺序上传,要求清晰可辨)。

2. 其他申报企业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江西省优秀工业设计成果转化 项目 申报 书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项 目 名 称: 产品名称(含型号)+转化项目

所 属 行 业: _____

项 目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填 表 须 知

1. 填写本申请表应确保所填资料真实准确。
2. 本申请表需用黑色笔或电子方式填写,要求字迹清楚。
3. 本申请表用 A4 纸打印并编排页码,所有填报项目页面不足时,可另附页面,相关描述性内容控制在 500 字以内。

一、申报企业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县(市、区)	
工业设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指标名称		2024 年	2025 年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纳税总额(万元)				
设计(研发)费用(万元)				
设计(研发)投入强度(%)				
新产品开发数(项)				
专利数(申请/授权)				
单位牵头或参与制定 产品相关标准情况				
江西省“天工杯”工业设计 大赛及由省、市政府部门 组织的其他工业设计类 活动参与情况				
二、申报项目产品基本信息				
产品名称		所属行业		上市时间 (年月)
核心技术来源和水平		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领先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先进 <input type="checkbox"/> 国内领先 <input type="checkbox"/> 国内先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获得国际、国内工业设计类 奖项或荣誉称号情况				

产品核心专利	数量	名称
产品功能用途描述		
产品设计创新情况 (与同类产品比较,从设计理念、功能结构、外观形态、用户体验创新等方面描述)		
产品列入首台(套)、 首批次、首版次目录情况		
指标名称	2024 年	2025 年
产品销售量		
产品销售收入(万元)		
产品产值率(%)		
产品利润率(%)		
产品高清图片	图一	图二
产品尺寸(长 * 宽 * 高 cm)		
三、申报承诺		
<p>我单位承诺申报材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无涉密信息,2024 年以来未被信用中国(江西)、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纳入质量、安全、环保重大违法处罚或失信惩戒不良记录名单。我单位愿对违反上述承诺的后果承担全部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企业(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初审单位意见(盖章)	复审单位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江西省优秀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

材料清单(参考)

一、项目申报书

二、申请单位情况

1. 申请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 申请单位介绍、规划及运营情况。
3. 近2年度完税证明和财务审计报告。
4. 工业设计中心情况。
5. 获得专利复印件。
6. 单位牵头或参与制定产品相关标准情况有关证明材料。
7. “天工杯”工业设计大赛及由省、市政府部门组织的其他工业设计类活动参与情况证明材料。

三、项目产品情况

1. 产品核心技术来源及自主可控程度情况有关证明材料。
2. 产品核心专利复印件。
3. 产品经济效益与市场表现情况有关证明材料。
4. 产品工业设计获奖证书复印件。

四、其它材料

1. 企业获荣誉、奖励情况。

2. 企业自主品牌情况。
3. 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4. 申报企业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人工智能创新应用方向申报指南

一、AI+软件技术改造项目

(一)支持对象

支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业企业围绕软件产品研发、信息技术服务、系统集成与运维等核心业务环节,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开展智能化改造。重点鼓励企业通过能力建设、资源配置、智能化改造等方式,提升软件开发效率、软件产品质量及系统运维和服务能力,增强行业核心竞争力。

(二)支持方向

1. 软件研发智能化方向

为推动软件企业智能化技改,加速软件研发全流程智能化变革,支持企业构建覆盖全流程、全链条的智能化开发生产线,通过开展面向智能化转型的专项能力培训,加快培育掌握智能化技术的复合型人才;引入或研发代码大模型、智能开发环境及插件、软件质量测试工具等,打造一体化智能开发平台;采购算力资源、技术平台及专业服务,开展数据治理、大模型部署及再训练等关键环节攻关,全面提升软件研发效能。

2. 软件智能化改造方向

加速制造业企业围绕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及运维服务等核心业务环节,对现有软件系统进行产品形态智能化重构与

功能升级。通过实现传统软件与智能芯片、智算服务器等硬件的底层适配与软硬协同优化；利用工业互联网平台集成大模型能力，提升设备互联、数据分析和生产调度的智能化水平；推动工业软件与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融合，实现高价值智能化场景升级等方面，打造“可感知、能决策、自优化”的新一代智能软件体系，为企业数智化转型提供核心驱动力，助力工业软件自主创新与高质量发展。

（三）申报条件

1. 企业应依法在江西省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营状况良好。

2. 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须为已纳入江西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范围或具备相关行业资质的企业，制造业企业须为“1269”重点产业链所属企业。在细分领域具有显著竞争优势和支配地位，技术创新能力强，具有较强引领带动作用。

3. 企业应具备与项目实施相匹配的技术研发团队和软硬件基础条件，拥有健全的研发管理、质量控制、财务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近三年无重大安全、环保、质量等事故，无严重失信行为。

4. 项目如有涉及自主研发部分，须有自主知识产权。知识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侵权纠纷。

5. 申报项目如已获得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不得申报，如正在申报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申报单位须在项目申报材料中予以充分说明。

（四）申报材料及要求

AI+软件技术改造项目申报书(见附件6-1)。

二、首版次软件产品推广应用项目

(一)支持方向

对2024年和2025年列入国家级、省级首版次软件产品的推广应用予以支持,要求符合我省重点产业链发展需求,在核心技术、应用场景等方面具有创新性和突破性,重点支持基础软件、工业软件、新兴技术软件(含人工智能软件)、信息安全软件、重点行业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等领域的首版次软件产品,促进首版次软件加快推广应用。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的软件产品必须获评国家级首版次软件产品或者江西省首版次软件产品。

2. 申报单位在江西省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具有与软件开发相适应的生产经营场所、软硬件设施等开发环境(如合法的开发工具等)和人才支撑。

3. 申报单位需遵纪守法、诚实守信,近两年内未被信用中国(江西)、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纳入环保、安全重大违法处罚或失信惩戒不良记录名单。

(三)申报材料及要求

江西省首版次软件产品推广应用项目申报书(见附件6-2)。

三、企业智能化水平评估规划项目

(一)支持对象

支持为制造业企业提供智能化水平评估规划工作的服务机构,为企业人工智能应用提供实施路径和方法指引。

(二)支持方向

智能化水平诊断评估与制定人工智能应用规划,聚焦江西省制造业“1269”产业链链主企业和重点企业,综合运用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数字化转型成熟度、两化融合管理体系等参考标准和制造业数字化转型通用评估指标体系,摸清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找准转型升级瓶颈,结合经济性分析与风险评估,科学确定人工智能应用需求。参考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典型应用案例等,确定人工智能应用核心场景和技术导入优先级,合理设置应用目标,制定人工智能应用规划。

(三)申报条件

1. 牵头申报机构应为依法在江西省内注册登记的企事业单位、高校、科研机构、人工智能龙头企业等服务机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营状况良好。

2. 项目如有联合体申报,需明确牵头主体,联合体单位不得超过3家。

3. 申报机构需在人工智能数据管理、智能制造、数字化转型、两化融合等领域具有技术积累和服务经验,具有较强的人工智能应用核心场景挖掘和应用规划能力。

4. 申报机构需面向江西省“1269”重点产业链,选择不超过2个行业,组建若干个评估规划专家团队。每个专家团队人数不低

于5人。其中,人工智能领域博士、高级工程师、人工智能领域资深专家占团队人数比例均不低于2/3,行业领域资深专家占团队人数比例不低于1/3。有国家级人工智能研发项目经历的优先。

5. 申报机构需在本年度完成至少10家企业的诊断与应用评估,向企业提供高质量诊断评估报告及人工智能应用规划,同时每家企业至少挖掘2个以上可行的人工智能行业攻关或共性需求核心应用场景。

6. 申报项目如已获得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不得申报,如正在申报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申报单位须在项目申报材料中予以充分说明。

(四) 申报材料

人工智能服务机构评估规划项目申报书(见附件6-3)。

AI+软件技术改造项目申报书

申报企业：_____（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_____

支持方向： 软件研发智能化方向

软件智能化改造方向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总体情况表

企业基本情况			
申报企业		填报时间	
项目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姓名及职务		联系电话	
所属行业	<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nput type="checkbox"/> 制造业(请注明所属 1269 重点产业链:_____)		
职工人数		研发人员数	
企业总资产(万元)		银行信用等级	
长期贷款余额(万元)		资产负债率(%)	
研发投入(万元)		研发投入比(%)	
企业经营情况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利税(万元)	出口创汇(万美元)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相关行业资质			
项目基本情况			
所属支持方向	<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研发智能化方向 <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智能化改造方向		
项目总投资(万元)		建设地址 (所在县区)	
项目建设起止年月 (20××.××— 20××.××)		企业现有主营 业务及产品规模 (不超过 100 字)	

<p>项目简介 (不超过 200 字)</p>	<p>(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技术路线、预期目标等)</p>
<p>项目技术来源及 水平(不超过 100 字)</p>	
<p>申报承诺书</p>	
<p>就本公司实施项目申报“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事宜郑重承诺如下：</p> <p>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p> <p>二、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若该项目正在申报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说明；</p> <p>三、若申报的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司(企业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6 年 月 日</p>	

二、绩效目标表

(一) 软件研发智能化方向

企业项目名称				
建设地址 (所在县区)				
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期新增/集成智能化开发工具/平台数量	个
		质量指标	预期代码缺陷率下降幅度	%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 年 月
			计划完工时间	20 年 月
		成本指标	总投资	万元
			申报时已完成投资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期年节省研发人力成本	万元
			预期因研发效能提升带来的项目交付增量收入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预期培养智能化转型复合型人才数量	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企业发展前景影响	
	对产业发展带动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开发人员对智能化开发工具及平台的满意度	%

(二) 软件智能化改造方向

企业项目名称				
建设地址 (所在县区)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心业务环节智能化重构系统数量		个
		质量指标	核心业务数据智能化统计与分析覆盖率		%
			智能化软件系统无故障稳定运行时间		≥小时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 年 月
			计划完工时间		20 年 月
		成本指标	总投资		万元
			申报时已完成投资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期年降低企业运营管理成本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预期形成可复制的智能化系统解决方案		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企业发展前景影响		
	对产业发展带动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内部员工/管理层对系统使用的满意度		%

三、企业情况

(一)项目单位所有制性质、股份结构、主营业务。

(二)财务资产状况,主要包括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度销售收入、利税、出口创汇及资产负债率等情况。

(三)项目单位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基本情况及主要股东的概况。

(四)企业技术基础及水平。主要包括:企业自身研发机构或与高校、科研单位开展了实质性产学研合作有关情况;拥有的自主

知识产权、消化吸收创新、国/省内外联合开发的技术等；企业拥有的核心专利、技术情况及其在国际/国内水平等。

四、项目情况

(一)项目实施背景与必要性。

(二)项目建设内容。(软件研发智能化方向主要围绕智能化开发生产线组成、覆盖全流程情况、人员培训、数据基本情况、治理框架、质量提升,大模型部署方案、再训练数据、微调方法、预期效果等方面;软件智能化改造方向主要围绕重构的业务环节、新增智能化功能、覆盖流程、高价值智能化场景、硬件底层适配与协同优化情况、工业互联网平台与人工智能集成情况、优化成效等方面)

(三)项目拟解决的核心问题。

(四)项目采用的人工智能技术方案与技术特点、经济指标。

(五)项目现有基础。(主要包括团队建设、软硬件基础设施条件、已取得的相关资质、荣誉、专利及自筹资金落实等支持配套条件;截至申报时,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六)项目实施方案与进度安排。(分阶段描述项目实施计划,包括各阶段主要任务、时间节点、预期成果等)

五、项目完工预计效果

项目完工后将新增的业务收入、利税等情况,知识产权产出情况,在经济、社会、生态及产业链发展等方面所取得的成效。

六、附件

(一)企业 2023、2024、2025 年度财务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

产负债表。

(二)申报项目有关知识产权证书。

(三)其它申报企业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江西省首版次软件产品推广应用 项目 申 报 书

产 品 名 称
(含版本号): (须与软件著作权证书中“软件名称”一致)

申 报 单 位
(盖章):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手 机: _____

地 址: 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基本信息表

申报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外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独资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法人代表		注册地 (设区市)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企业经营情况	营业收入 (万元)	软件业务收入 (万元)	利润(万元)	税收(万元)	研发费用 (万元)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员工和研发人员情况					
员工数量		技术研发 人员数量		技术研发 人员占比	
员工构成情况	中级职称员工数:___人;高级职称员工数:___人 本科员工:___人;硕士员工:___人;博士员工:___人;其他:___人				
主营业务领域和软件产品等情况					
序号	软件产品名称	产品领域		业务收入(万元)	
1	××	(例如:行业应用软件—电力行业)		××	
2	××	××		××	
3					

荣誉资质及知识产权等情况			
1. 获得的荣誉、资质或认证名称等情况：			
2. 获得专利、软件著作权以及制定标准情况：			
首版次软件产品基本情况			
1. 著作权登记信息(根据著作权登记证书中内容填写)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著作权登记号		证书颁发日期	
首版次软件等级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首版次软件产品	获得年份	
	<input type="checkbox"/> 江西省首版次软件产品	获得年份	
首版次软件产品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关键基础软件	<input type="checkbox"/> 操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数据库 <input type="checkbox"/> 中间件 <input type="checkbox"/> 办公软件	
	<input type="checkbox"/> 高端工业软件(APP)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管理软件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信息服务软件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解决方案及工业 APP	
	<input type="checkbox"/> 新兴平台软件	<input type="checkbox"/> 大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云计算软件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移动互联网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互联网 <input type="checkbox"/> 人工智能软件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应用软件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行业应用的高端软件： 行业	
	<input type="checkbox"/> 嵌入式软件	<input type="checkbox"/> 嵌入式应用软件 <input type="checkbox"/> 嵌入式操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需详细描述	
2. 功能性能			
基于国产软硬件生态体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基于_____生态。		
功能描述	(介绍产品功能,重点说明有何突破)		

产品先进性、创新性等情况	(介绍产品性能指标,重点说明有何突破)		
技术水平	(介绍产品当前在国际国内技术水平情况)		
自主可控情况	(从知识产权自主性、核心技术自主性、关键部件/模块国产化率、国产软硬件适配性、供应链安全性等方面进行说明)		
技术权益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独立开发,拥有技术全部所有权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与外单位合作开发,联合拥有技术所有权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与外单位合作开发,本单位拥有技术全部所有权 <input type="checkbox"/> 由外单位技术转让,本单位拥有技术全部所有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3. 研发情况			
研发起始日期		研发费用(万元)	
软件价值	_____万元/版次		
首版次软件产品市场和销售情况			
产品主要销售对象			
产品主要服务领域			
年度产业销售情况	2025 年订单数量 _____ 个;总销售额 _____ 万元。 2024 年订单数量 _____ 个;总销售额 _____ 万元。 2023 年订单数量 _____ 个;总销售额 _____ 万元。 2022 年订单数量 _____ 个;总销售额 _____ 万元。		
市场前景	(当前市场规模、市场增长率以及国内外相关技术和产业发展趋势等)		

市场竞争	(目前国际和国内该领域主要产品提供商,竞争对手的优劣势以及申报产品的优劣势)
市场推广计划	(后期产品的销售推广计划)
获得显著成效的典型应用案例	(详述首版次软件产品应用后获得显著成效的案例,介绍产品应用后效果效率提升、产品的可复制可推广性等方面)
承诺事项	
<p>就申报“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及相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事宜,本单位郑重承诺:</p> <p>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p> <p>二、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若该项目正在申报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说明。</p> <p>三、若申报的项目获得 2026 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p> <p>四、本单位承诺在项目建设及资金使用过程中,涉及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保证交易的真实性、公允性和必要性。不得以任何形式通过虚构关联交易、虚增交易价格、转移利润等方式套取、挪用财政专项资金。如发生关联交易,将主动向有关部门如实报告,并提供交易合同、资金往来凭证等证明材料,自觉接受监督检查。</p> <p>五、本单位知悉并同意,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接受取消项目评审资格、追回已拨付资金、纳入失信黑名单等处理;涉嫌违法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司(企业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6 年 月 日</p>	

二、首版次软件自获评之日起两年内销售明细表

申报单位：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合同名称 (编号)	合同金额	客户单位名称	客户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销售单价	数量	结算金额	合计
××年	1								
	2								
	3								
	...								
××年	1								
	2								
	3								
	...								

备注：1. 时间以发票、收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的出具时间为准。

2. 产品销售金额仅为产品本身的含税价格，不含产品的售后、维保、培训等费用。

3. 请按照填报顺序在申请报告附件中上传销售合同、收款凭证等相关合法依据，要求清晰可辨。

三、项目绩效预期目标表

项目名称		江西省首版次软件产品推广应用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总体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应用客户数量	×家
		质量指标	首版次软件产品用户需求满足度	%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 年 月
			计划完工时间	20 年 月
		成本指标	项目研发投入转化率	(首版次软件产品销售额/总投入)×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首版次软件的销售占企业销售总额的比例及上年度同期	%(同期__%)
		社会效益指标	首版次软件应用后效率提升程度	%
		可持续影响指标	跨行业/跨领域复制推广能力	预期可推广至××个行业/跨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四、申报单位基本情况及相关支撑材料

包括申报单位的生产经营、管理等相关情况。单位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软件研发相关资质的佐证材料；信用报告等单位信用情况支撑材料、上年度纳税申报表等软件业

务收入证明材料、社保缴纳情况等软件研发人员支撑材料；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

五、申报首版次软件支撑材料

包括：软件产品本身的基本情况，产品销售及市场前景情况以及相关著作权和其他能够佐证产品技术创新性、先进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支撑材料。

六、首版次软件产品销售相关支撑材料

首版次产品正规销售合同或销售发票、销售合同金额支付凭证、用户接收证明、用户及应用领域等真实、有效性，并附相关合同、凭证材料。

七、其他需要补充的有关证明材料

注：企业申报材料应内容清晰，对字迹模糊难以辨识的材料内容不予认可，申报企业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承担主体责任。

企业智能化水平评估规划项目申报书

申报(牵头)单位: _____ (加盖公章)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月

一、总体情况表

申报(牵头)单位		社会信用代码	
联合体单位 1(如有)		社会信用代码	
联合体单位 2(如有)		社会信用代码	
联合体单位 3(如有)		社会信用代码	
牵头单位负责人		职 务	
一、牵头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混合所有制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私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意向服务行业(可多选,最多不超过 2 项)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色金属 <input type="checkbox"/> 装备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新能源 <input type="checkbox"/> 石化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建材 <input type="checkbox"/> 钢铁 <input type="checkbox"/> 航空 <input type="checkbox"/> 食品 <input type="checkbox"/> 纺织服装 <input type="checkbox"/> 医药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家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主要服务客户群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及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大型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评估规划专家团队数量及人员结构	组建团队数量		团队总人数
	博士学位人员占比		高级职称及以上人员占比
	人工智能领域专家人员占比		行业专家人员占比
牵头或参与制定的两化融合、人工智能等方面行业标准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标准_____(个):其中,主导_____(个);参与_____(个)(在佐证材料中具体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地方(团体)标准_____(个):其中,主导_____(个);参与_____(个)(在佐证材料中具体说明)		
单位简介			
核心优势	(申报机构和其联合体单位在智能化水平评估与规划方向的突出能力)		
人工智能领域相关资质			

二、申报单位经营情况(若牵头单位为高校,可不填此项,如有联合体单位另附表填写)						
单位名称						
总资产(万元)		银行信用等级				
长期贷款余额(万元)		资产负债率(%)				
经营情况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利税(万元)	出口创汇(万美元)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三、评估规划专家团队情况						
团队 1	服务行业_____ (“1269”重点产业链,每个团队只可选择一个行业)。 本团队总人数_____人,其中人工智能方向博士_____人,高级职称_____人,人工智能领域专家_____人,行业专家_____人。 团队成员人工智能项目参与情况:					
	姓名	单位	学历	职务/职称	专业领域(人工智能/1269重点产业链)	工作年限
团队 2	服务行业_____ (“1269”重点产业链,每个团队只可选择一个行业)。 本团队总人数_____人,其中人工智能方向博士_____人,高级职称_____人,人工智能领域专家_____人,行业专家_____人。 团队成员人工智能项目参与情况:					
	姓名	单位	学历	职务/职称	专业领域(人工智能/1269重点产业链)	工作年限

申报承诺书

就本公司实施项目申报“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事宜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如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相关的企业和个人征信体系中；

二、该项目所申报的团队将根据要求如实、深入服务企业进行智能化水平诊断评估与制定人工智能应用规划。团队成员一经确认，原则上不可修改；

三、项目遴选后，团队将根据整体工作安排与企业进行匹配，明确评估规划目标企业；

四、该项目未曾获得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若该项目正在申报其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已在申报材料中予以详细说明；

五、若申报的项目获得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保证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随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工作。如有挪用、截留资金和项目未能按期完成的情况，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司(企业盖章)

2026 年 月 日

二、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服务行业				
总体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 级 指 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期完成企业评估诊断和规划数量	个
		质量指标	预期挖掘有效人工智能场景数量	个
		时效指标	预期开始企业评估诊断和规划时间	20 年 月
			预期完成企业评估诊断和规划时间	20 年 月
成本指标	团队人工成本	万元		

绩效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通过场景挖掘,预期带动企业后续信息 化投资额不低于	万元
		社会效益 指标	预期挖掘“1269”行业共性场景数量	个
		可持续 影响指标	对企业发展前景影响	
			对产业发展带动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评估规划工作的满意度(非常满 意、满意、不满意)	

三、企业情况

(一)申报(牵头)单位、联合体单位(如有)所有制性质、股份结构、主营业务。

(二)申报(牵头)单位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基本情况及联合体单位(如有)、团队成员简介。

(三)单位技术基础及水平。主要包括:在人工智能数据管理、智能制造、数字化转型、两化融合等领域的技术服务和评估规划方面已有基础和力量。

四、项目情况

(一)项目工作方案。(智能化水平诊断评估与制定人工智能应用规划项目的背景、总体思路、意向服务行业、人工智能解决方案及可行性分析、人员配置、项目实施计划、预期成果等方面结合实际开展情况编写)

(二)项目拟解决的核心问题。

(三)项目现有基础。(主要包括团队建设、已取得的相关资

质、荣誉、专利及自筹资金落实等支持配套条件；人工智能评估与规划方面已有的服务案例等)

五、附件

(一)申报(牵头)单位 2023、2024、2025 年度财务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

(二)牵头或参与制定的两化融合、人工智能等方面行业标准证明。

(三)团队成员学历、职称及个人能力证明。

(四)其它申报企业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附件 7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项目现场核查情况表

核查单位：

核查人员(签名)：

核查时间： 年 月 日

申报企业			
项目名称			
扶持领域		建设地址	
一、现场核查情况			
序号	核 查 内 容	核实情况 (是或否)	备 注
1	企业依法在江西省内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经营正常。		
2	企业 2024 年以来未因环保、安全重大事故等列入信用中国(江西)、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处罚或失信惩戒不良记录名单。		
3	申报项目真实存在,相关设备实物、票据等符合申报条件要求。		
4	申报项目按现行政策规定所需的立项、用地、环评、能评、安评等相关前期手续完备齐全,无需办理的已出具相关有效说明。		
5	(如有其它需说明事项可另起行补充)		
二、核查结论(填写“通过”或“不通过”,如“不通过”请说明理由)			

备注:1. 扶持领域请根据申报通知正文内容填写。

2. 核查人员应为推荐单位工作人员,可根据工作需要邀请专家参加核查。

附件 8

2026 年江西省工业发展专项申报项目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申报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名称	统一项目代码	总投资(万元)	所属行业	支持方向	扶持领域	建设地点	责任科室及联系人、联系方式	项目是否已获得或正在申报其他省级专项、中央超长期国债资金	现场核查情况	备注
1													
2													
3													
...													

- 备注:1. 项目名称、总投资等栏目请对照备案/核准文件规范准确填写,如无相关内容填“无”。
2. 所属行业参照 12 条重点产业链选填电子信息、有色金属、装备制造、石化、新能源、建材、钢铁、食品、纺织、航空、医药、现代家具,如都不属于的填“其它”。
3. 支持方向、扶持领域栏须严格对照通知正文相关内容填写。
4. 建设地点栏须填写××市××县(市、区),12 个设区市管的国家级经济开发区填写××经开区/高新区。
5. 统一项目代码请依据项目备案/核准文件填写,无需备案/核准的项目填“无”。
6. 项目已获得或正在申报其他省级专项、中央超长期国债资金情况请注明相关情况,如无此类情况填“无”。
7. 现场核查情况请根据各扶持领域申报要求填写“通过”或“无需核查”。
8. 申报中试平台项目请在备注栏填写项目重点领域、平台类型及建设运营模式,其他项目如有需要说明的也请在备注栏注明。

各扶持领域部门责任分工及联系人一览表

序号	支持方向	扶持领域	省工信厅 责任处室 及联系人	各设区市及赣江新区工作联系人											
				南昌市	赣州市	九江市	宜春市	上饶市	吉安市	抚州市	鹰潭市	景德镇市	萍乡市	新余市	赣江新区
1	培育 先进 制造业 集群 方向	航空产业 集群项目	航空和船舶 工业管理处 张毅/ 0791- 88916559	肖伟平 (航空) 0791- 83884123	陈鹏 (航空) 0797- 8991185	何星 0792- 8211527	章涌 (航空) 0795- 3576009	裘新丁 0793- 8306046	刘荣文 0796- 8229596	周光龙 0794- 8283763	汪心怡 0701- 6211139	骆斌 0798- 8576558	王英 0799- 6832987	黄小虎 0790- 6455997	周中石 0791- 87379512
		产业集群企 业规模化技 术改造项目	投资处 胡强/ 0791- 88916338	李丽 0791- 83884106	谢娟 0797- 8991195	陈强 0792- 8211533	王凡 1510795 8819	翁雪君 0793- 8306163	焦水兵 0796- 8223334	陈婷 0794- 8253315	陈立强 0701- 6211058	郭婷玉 1897939 5181	刘秋兵 0799- 6832279	刘小武 0790- 6442633	周中石 0791- 87379512
3	集群 重点 项目 建设 方向	扩能升级 技术改造、 产业链协 同化技术 改造项目	投资处 蓝丹/ 0791- 88916338	李丽 0791- 83884106	谢娟 0797- 8991195	陈强 0792- 8211533	王凡 1510795 8819	翁雪君 0793- 8306163	焦水兵 0796- 8223334	陈婷 0794- 8253315	陈立强 0701- 6211058	郭婷玉 1897939 5181	刘秋兵 0799- 6832279	刘小武 0790- 6442633	周中石 0791- 87379512
4		专业化技术 改造(产业 基础再造)、 设备更新项目	投资处 胡强/ 0791- 88916338	李丽 0791- 83884106	谢娟 0797- 8991195	陈强 0792- 8211533	王凡 1510795 8819	翁雪君 0793- 8306163	焦水兵 0796- 8223334	陈婷 0794- 8253315	陈立强 0701- 6211058	郭婷玉 1897939 5181	刘秋兵 0799- 6832279	刘小武 0790- 6442633	周中石 0791- 87379512

序号	支持方向	扶持领域	省工信厅 责任处室 及联系人	各设区市及赣江新区工作联系人											
				南昌市	赣州市	九江市	宜春市	上饶市	吉安市	抚州市	鹰潭市	景德镇市	萍乡市	新余市	赣江新区
5	培育 建筑 集群 载体 方向	绿色园区低 碳升级项目	节能与资源 综合利用处 谭军/ 0791- 88916336	熊承交 0791- 83883937	邱小青 0797- 8991194	郭涛 0792- 8211539	黄辉成 0795- 3289967	何文清 0793- 8306290	赵旭平 0796- 8223460	傅克 0794- 8281186	吴松 0701- 6223776	朱小宝 0798- 8576568	刘铮 0799- 6844707	简明 0790- 6441855	周中石 0791- 87379512
6		省级食品 产业集聚区 项目	轻工业处 郑宇凌/ 0791- 88916388	谢文星 1376742 1551	朱丽娟 1829689 2018	杨洁 1877923 5090	胡文峰 1877998 7209	陈子依 1817038 6633	毛志勇 1507065 6698	黄实足 1507049 0995	李建华 1867010 1030	孙杰 1330798 6921	钟怡 1507999 4871	周文贵 1520790 7309	周中石 1872009 1011
7		化工园区 竞争力 提升项目	石化工业处 吴福松/ 0791- 88916377	周宇 1369700 9516	邱小青 0797 8991194	汤文静 1527926 6456	谢聪 1890705 8953	金泽龙 0793- 8306217	颜廷富 1597023 7988	李玥 1580704 6015	赵紫德 1370701 7328	孙杰 133079 86921	钟怡 1507999 4871	金效益 1350790 3990	周中石 1872009 1011
8		制造业创新 中心能力 建设项目	科技处 周思贤/ 0791- 88916326	王磊 0791- 83884137	顾宏诚 0797- 8991169	李源 0792- 8211537	卢婷 0795- 3564073	张丽 0793- 8306046	皮脚苟 0796- 8258283	艾晶 0794- 8283016	曾伟 0701- 6211058	王钰 0798- 8572686	刘秋兵 0799- 6832279	刘小武 0790- 6442633	周中石 0791- 87379512
9	“两创” 融合 提升 协同 创新 能力 方向	重点产业链 质量(标准) 提升项目	科技处 文昱/ 0791- 86510069	王磊 0791- 83884137	顾宏诚 0797- 8991169	李源 0792- 8211537	卢婷 0795- 3564073	张丽 0793- 8306046	皮脚苟 0796- 8258283	艾晶 0794- 8283016	曾伟 0701- 6211058	王钰 0798- 8572686	刘秋兵 0799- 6832279	刘小武 0790- 6442633	周中石 0791- 87379512
10		制造业 中试平台 建设项目	科技处 廖述筠/ 0791- 88916323	王磊 0791- 83884137	顾宏诚 0797- 8991169	李源 0792- 8211537	卢婷 0795- 3564073	张丽 0793- 8306046	皮脚苟 0796- 8258283	艾晶 0794- 8283016	曾伟 0701- 6211058	王钰 0798- 8572686	刘秋兵 0799- 6832279	刘小武 0790- 6442633	周中石 0791- 87379512

序号	支持方向	扶持领域	省工信厅 责任处室 及联系人	各设区市及赣江新区工作联系人											
				南昌市	赣州市	九江市	宜春市	上饶市	吉安市	抚州市	鹰潭市	景德镇市	萍乡市	新余市	赣江新区
11	培育 新生产 力方向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项目	装备工业处 张晓宇/ 0791- 88916581	马 鹏 0791- 83883367	陈 鹏 0797- 8991185	刘金涛 0792- 8211527	章 涌 0795- 3272498	裘新丁 0793- 8306046	江 欣 0796- 8231437	艾 晶 0794- 8283016	曾 伟 0701- 62211058	骆 斌 0798- 8576558	吐尔达力· 哈尔马丁 0799- 6833616	龚 蓉 0790- 6422231	周中石 0791- 87379512
12		优秀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	产业政策处 章卫华/ 0791- 86268776	单飞鹤 0791- 83884137	顾宏诚 0797- 8991169	李 源 0792- 8211537	彭雨嫣 0795- 3235907	刘 瑜 0793- 8306163	张 璐 0796- 8281129	严 姗 0794- 8287616	邹爱萍 0701- 6211090	朱小宝 0798- 8576568	陈金丽 0799- 6832341	杨会贤 0790- 6442633	周中石 0791- 87379512
13	人工 智能 创新 应用 方向	AI+软件技术改造、首版次软件推广、企业智能化水平评估规划项目	软件服 务业处 艾九江/ 0791- 88916392	罗文浚 0791- 83888682	杨 涛 0797- 8991242	曾俊杰 0792- 8211012	李 业 0795- 3280065	兰 鑫 0793- 8306243	龚昱文 0796- 8210021	戴嘉贤 0794- 8253068	杨 超 0701- 6211878	郑玉莉 0798- 8572166	王 哲 0799- 6832298	胡 颖 0790- 6442859	谢文魁 0791- 87700064
14	网 络 申 报 平 台 客 服 人 员	黄鹏磊 18170063360													

